

萬 有 文 庫

第二集七百種

王 雲 五 主 編

萬 曆 重 修 二 百 二 十 八 卷 本

明 會 典

(七十)

申 時 行 等 重 修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萬曆重修二百二十八卷本

明會典

(七十)

申時行等重修

國學基本叢書

明會典卷之七十八

禮部三十六

【學校】

【儒學】

國初南京及中都俱設國子監。天下府州縣俱設儒學。其後裁中都國子監。而各都司衛所亦有設學者。今具列在外儒學事例於後。而兩京國子監事例則各載于本衙門云。

選補生員

洪武初令在京府學生員六十人。在外府學四十人。州學三十人。縣學二十人。日給廩膳。聽於民間選補。仍免其家差徭二丁。○二十年令增廣生員不拘額數。○二十五年奏准起取富民原係生員者送應天府學讀書。○永樂三年令起取人匠內有生員照例送應天府學。○宣德三年定增廣生員在京府學六十人。在外府學四十人。州學三十人。縣學三十人。照例優免差徭。○正統元年令生員名缺許本處官員軍民之家及社學俊秀無過犯子弟選補。○十二年奏准生員常額之外軍民子弟願入學者提調教官考選俊秀待補增廣名缺一體考送應試。○天順六年令廩膳有缺於增廣內考選學問優等者幫補。○弘治七年奏准廩膳有缺不許將別學增廣調補。○正德十年奏准都司衛所學原定一年一貢者與設

優等、次等生員各四十名。原定三年二貢者，與設優等、次等生員各三十名。原定二年一貢者，與設優等、次等生員各二十名。通行提學官考補，以後於優等內照例考選充貢，有多餘者，俱作附學，不堪者，不必取足。○嘉靖二年，令增順天府廩膳生員二十名。○三年，令增應天府學廩膳增廣生員。順天府學增廣生員各二十名。○十一年，奏准承天府學廩膳增廣生員六十名。其鍾祥縣學生員，亦照例通隸府學。○十五年，詔各處學校廩膳生員，有親老無人侍養，願告侍親者，聽親終復學。其累科不第，年五十以上，願告退閒者，給與冠帶榮身，仍免本身雜泛差徭。凡衛學，成化三年，令衛學四衛以上，軍生八十人。三衛以上，軍生六十人。二衛一衛軍生四十人。不及者，不拘。有司儒學軍生二十人。○嘉靖二十一年，題准直隸金山衛學，照福建平海衛學例，添設廩膳二十名，應給廩米。華亭上海二縣出辦。○又題准貴州普定等十二衛，各設廩膳生員二十名，各該衙門通融處給廩米。○隆慶二年，題准直隸各衛儒學，原屬衛官提調者，仍以本衛官提調。惟季考生員及考選童生，聽各該巡按御史定委通判等項文職官管理。○凡軍舍入學，洪武二十七年，令武官舍餘年十五以下，許入府州縣學讀書。○宣德七年，令衛所官舍軍餘俊秀者，許入附近府州縣學。聽本處鄉試。○景泰二年，令雲南貴州軍民生相兼考補廩膳，照例科貢。○三年，令各處軍生許考補廩膳，照例科貢。

凡土官入學，成化十七年，令土官嫡子，許入附近儒學。○正德十六年，奏准歸順土官子孫，但經一次送

順天府學食廩者。不論事故及中式。俱不許再補。○嘉靖二十六年題准。歸順土官子孫。照舊例送學食廩讀書。○萬曆四年題准。廣西、雲南、四川等處。凡改土爲流州縣。及土官地方。建有學校者。令提學官嚴加查試。果係上著之人。方准考充附學。不許各處土民冒籍濫入。

學規

洪武二年。詔天下府州縣立學校。學者專治一經。以禮樂射御書數。設科分教。○三年定學校射儀。前期戒射。定耦。選職事充司正。副司正。司射。司射器。請射。舉爵。收矢。執旗。樹鵠。陳設訖。至日。執事者入。就位。請射者。引主射正官。及各官員子弟士民俊秀者。各就品位。司射器者。以弓矢置於各正官及司射前。請射者。詣正官前圓揖畢。引詣司射器前受弓矢。訖。復位。司正執算入。立於中後。請射者詣司射前曰。請誘射。引司射二人耦進。各以三矢。指于腰帶之右。以一矢。挾於二指間。推年齒相讓。年長者爲上射。年幼者爲下射。上射先詣射位。向鵠正立發矢。司正書中。投算置於中。舉旗者。如所射應之射畢。退立於傍。讓下射者詣位。射訖。請射者俱引復位。收矢者收矢。復於射者。司正取所中算。請射者。次請士民俊秀射。次請官員子弟射。次請品卑至品高者射。其就射位發矢。取算書中。舉旗收矢復位。皆如前儀。旣畢。司正副司正各持算白中於主射正官。舉爵者酌酒授中者飲之。中的者三爵。中采者二爵。飲訖。請射者請屬官以下仍捧弓矢。納於司射器。還詣主射正官前相揖而退。○六年。令今後一應文字。只用散文。不許爲四六。誤

後學○十五年頒禁例於天下學校。鐫勒臥碑。置於明倫堂之左。永爲遵守。○一今後府州縣生員。若有大事干於己家者。許父兄弟姪具狀入官辯訴。若非大事。含情忍性。毋輕至於公門。○一生員之家。父母賢智者少。愚癡者多。其父母賢智者。子自外人。必有家教之方。子當受而無違。斯孝行矣。何愁不賢者哉。其父母愚癡者。作爲多非。子既讀書。得聖賢知覺。雖不精通。實愚癡父母之幸。獨生是子。若父母欲行非爲。子自外人。或就內知。則當再三懇告。雖父母不從。致身將及死地。必欲告之。使不陷父母於危亡。斯孝行矣。○一軍民一切利病。並不許生員建言。果有一切軍民利病之事。許當該有司。在野賢人。有志壯士。質朴農夫。商賈技藝。皆可言之。諸人毋得阻當。惟生員不許。○一生員內有學優才贍。深明治體。果治何經。精通透徹。年及三十。願出仕者。許敷陳王道。講論治化。述作文詞。呈稟本學教官。考其所作。果通性理。連僉其名。具呈擬調正官。然後親齋赴京奏聞。再行面試。如果真才實學。不待選舉。卽行錄用。○一爲學之道。自當尊敬先生。凡有疑問。及聽講說。皆須知誠心聽受。若先生講解未明。亦當從容再問。毋恃己長。妄行辯難。或置之不問。有如此者。終世不成。○一爲師長者。當體先賢之道。竭忠教訓。以導愚蒙。勤考其課。撫善懲惡。毋致懈惰。○一提調正官。務在常加考較。其有敦厚勤敏。撫以進學。懈怠不律。愚頑狡詐。以罪斥去。使在學者。皆爲良善。斯爲稱職矣。○一在野賢人君子。果能練達治體。敷陳王道。有關政治得失。軍民利病者。許赴所在有司。告給文引。親齋赴京面奏。如果可采。卽便施行。不許坐家實封入遞。○一民

間凡有冤抑。干於自己。及官吏賣富差貧。重科厚斂。巧取民財等事。許受害之人。將實情自下而上陳告。毋得越訴。非干己事者。不許。及假以建言爲由。坐家實封者。前件如已依法陳告。當該府州縣布政司按察司。不爲受理。聽斷不公。仍前冤枉者。然後許赴京申訴。○一江西南浙江東人民。多有不干己事。代人陳告者。今後如有此等之人。治以重罪。若果鄰近親戚。全家被人殘害。無人申訴者。方許。○一各處斷發充軍。及安置人數。不許進言。其所管衛所官員。毋得容許。○一若十惡之事。有干朝政。實蹟可驗者。許諸人密切赴京而奏。○一前件事理。仰一一講解遵守。如有不遵。竝以違制論。○二十四年。令各處儒學。每遇朔望。有司官至日。早詣學謁廟。行香。師生出大門外迎接。行禮畢。請至明倫堂。師生作揖。教官侍坐。生員東西序立。講書。提調官考課畢。退。師生復送至大門外回學。其別廟行香。師生不必隨行。如遇春秋祭祀。迎接詔旨。師生仍依定例。○又令生員熟讀大誥律令。歲貢時出題試之。民間習讀大誥子弟。亦令讀律。○又令教官人等。務要依先聖先賢格言。教誨後進。使之成材。以備任用。敢有妄生異議。瞽惑後生。乖其良心者。誅其本身。全家遷發化外。○二十五年。定禮射書數之法。一朝廷頒行經史律誥禮儀等書。生員務要熟讀精通。以備科貢考試。○一遇朔望。習射於射圃。樹鵠置射位。初三十步。加至九十步。每耦二人。各挾四矢。以次相繼。長官主射。射畢。中的飲三爵。中采二爵。○一習書。依名人法帖。日五百字以上。○一數務在精通九章之法。○永樂三年。申明師生每日清晨陞堂。行恭揖禮畢。方退。晚亦如之。生員會食。

肄業毋得出外遊蕩。○正統六年令提調官置簿列生員姓名又立爲籤公暇揭取稽其所業提學官所至察提調勤怠以書其稱否其生員有姦詐頑僻藐視師長齟齬教法者悉斥退爲民。○成化三年令提學官躬歷各學督率教官化導諸生仍置簿考驗其德行優文藝贍治事長者列上等簿或有德行而劣於經義或有經義而短於治事者列二等簿經義雖優治事雖長而德行或缺者列三等簿歲課月考循序而上非上等不許科貢。○弘治十六年題准生員不拘廩增附學敢有傲慢師長挾制官府敗倫傷化結黨害人者本學教官具呈該管官員查究得實依律問罪合充吏者發本布政司衙門充吏役滿爲民當差。○嘉靖十年題准生員內有刁潑無恥之徒號稱學霸恣意非爲及被提學考校或訪察黜退妄行誣毀赴京奏擾者奏詞立案不行仍行巡按御史拏問。○十六年令士子文字敢有肆爲怪誕不遵舊式者提學官卽行革退。

廩饌

洪武初令師生廩食月米六斗後復令日米一升魚肉鹽醢之類皆官給之。○十五年令廩饌月米一石。○正統元年令師生日逐會饌有司僉與膳夫府學四名州學三名縣學二名。○弘治三年奏准膳夫每名歲出柴薪銀四兩以備會饌之用。○八年令膳夫每名歲出柴薪銀十兩若師生不行會饌有司失於供應聽提學官究治。○嘉靖十九年題准孔顏孟三氏教授司生員廩米兗州府通融處給。○隆慶六年

議准。割行順天府。將交陟歸順土官膳夫。照例編給。不許額外增編。

考法

洪武二十七年。令生員入學。十年之上。學無成效。送部充吏。其有成效。及十年以下。照依入學年月。編次造冊解部。以備取用。其科舉歲貢。亦照編次起送。○又令廩膳十年之上。學無成效。增廣年二十之上。不通義理者。皆充吏。其託故僞訟革罷不應選者。照卷追徵。食過廩膳還官。米數實收。開繳戶部知數。本生送吏部充吏。○二十九年。令凡罷閒等項生員。食糧年深。以僞訟愚鈍等事革退者。假父殘疾。告回侍親者。以富戶技藝。戶倉脚夫。起取戶丁。因而在京潛住者。侍親親終。及病痊制終。不行入學者。因愚鈍患病。侍親等事。經斷罷閒。後以人材等項。舉保爲官者。皆充吏。不追糧。凡在學讀書。及在家丁癡病故者。因父伯叔任軍官。別無親男。坐名起取。襲職者。告單丁重役。及父母年老侍親者。因父爲事代父起解。問發充軍者。父兄叔姪當軍。戶內無丁告退者。爲手足殘疾。耳目盲聾告退者。爲事充軍工役。及以愚鈍犯法等。故黜罷。後爲事充軍工役者。爲本文親屬極刑黜退者。戶內軍故。勘合坐名勾補者。皆免充吏。不追糧。○永樂二年。令增廣生員入學十年。若年二十之上。魯鈍不能行文者。充吏。○宣德三年。奏准。巡按御史會布。按二司。并提調教官。考試生員。廩膳十年之上。學無成效者。發附近布政司。直隸發附近府州充吏。六年以下。鄙猥無學者。追還廩米爲民。○正統元年。令廩膳六年以上。不諳文理者。充吏。增廣六年以上。不

諳文理者爲民。○四年令生員以疾病罷黜者免追廩米。有犯誣誤聽贖罪還學。若犯姦盜詐僞挾制官府毆罵師長教唆詞訟說事過錢。包占人財物田土等項。廩膳追糧解京。增廣附近軍民衙門俱贖罪充吏。其犯受贓姦盜不分廩增。照例運輒運炭納米擺站等項。滿日發回原籍爲民。○十年奏准提學官會布政司堂上官一員。兩直隸會巡按御史。公同提調教官。考選生員。年四十以上。不諳文理者。廩膳十年以上。送吏部。六年以上。送附近布政司。增廣十年以上。送本布政司。兩直隸送本府。俱充吏。六年以上。并鄙猥殘疾者。悉黜爲民。雲南貴州免考。○十四年令生員有犯該發充吏者。廩膳免追糧米。若犯受贓奸盜。冒籍宿娼。居喪娶妻妾事。綦重者。兩直隸發充國子監膳夫。各布政司充鄰近儒學膳夫。齋夫。滿日原籍爲民。廩膳仍追廩米。○天順五年令各處會官考選廩膳。未及六年。考不中者。追廩爲民。○六年令生員爭貢及越訴者。俱充吏。是年定。勃論。以後奉以從事。○成化九年奏准北直隸考退生員免追廩米。

風憲官提督

正統元年奏准各處添設按察司副使或僉事一員。南北直隸監察御史各一員。請勅專一提督學校。○十年令提學官遍詣所屬學校。嚴加考試。提督生徒學業。務見實效。有不職者。禮部都察院堂上官詢察。具奏罷黜。○景泰元年革罷提學風憲官。聽巡按御史各司府州縣官提督考察。○又令按察司分巡各道副使僉事。照依提學官先奉勅書事理。提督兩直隸御史提督。○天順六年復設各處提督學校官。各

賜勅諭。一學者讀書。貴乎知而能行。先將聖賢經書熟讀背誦。牢記不忘。卻從師友講解明白。俾將聖賢言語體而行之。敦尚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行。不許徒務口耳之學。將來朝廷。庶得真才任用。○一爲學工夫。必收其放心。主敬窮理。毋得鹵莽間斷。其於脩己治人之方。義利公私之辨。須要體認精切。庶幾趨向不差。他日。出仕。方能顧惜名節。事業可觀。○一習學舉業。亦窮理之事。果能精通四書本經。便會行文。有等生徒。不肯實下工夫。惟記誦舊文。意圖僥倖出身。今宜痛革此弊。其所作四書經義策論等文。務要典實平順。說理詳明。不許浮誇怪誕。至于習字。亦須端楷。庶不乖教養之意。○一學效無成。皆由師道不立。今之教官。賢否不齊。先須察其德行。考其文學。果所行所學皆善。須禮待之。若一次考驗。學問疎淺。及怠於訓誨者。姑戒勵之。令其進學改過。若再考無進。不改。送吏部別用。其貪淫不肖。實跡彰聞者。不必考其文學。卽送按察司。直隸送巡按御史問理。吏部別選有學者。補其缺。○一師生每日坐齋讀書。及日逐會。有司僉與齋夫膳夫。府學膳夫四名。齋夫八名。州學膳夫三名。齋夫六名。縣學膳夫二名。齋夫四名。不許違誤缺役。○一生員考試不諳文理者。廩膳十年以上。發附近去處充吏。六年以上。發本處充吏。增廣十年以上。發本處充吏。六年以上。罷黜爲民。未及六年者。量加決罰。勉勵進學。○一生員之家。並依洪武年間例。除本身外。戶內優免二丁差役。有司務要遵行。不許故違。○一凡巡視學校。水路乘驛舟。陸路乘官馬。仍於本司帶書吏一名。隨行。陸路與官驢。俱支廩給。○一府州縣提調官員。宜嚴束生徒。不許

出外遊蕩爲非。凡學內殿堂齋房等屋損壞。卽辦料量工脩理。若特有提督憲職。將學校中一切合行之事。推故不行。用心整理者。量加決罰懲戒。○一所過之處。遇有軍民利病。及不才官吏貪酷害人。事干奏請者。從實奏聞。○一本職專督學校。不理刑名。如有軍民人等。訴告冤枉等事。許受詞狀。輕則發下所在。有司問理。重則送按察司。直隸送巡按處史提問。○一科舉本古者。鄉舉里選之法。今南北所取舉人名數。已有定制。近年奔競之徒。利他處學者寡少。往往赴彼投充增廣生員。詐冒鄉貫。隱蔽過惡。一槩應試。所在教官。僥倖以爲己功。其弊滋甚。今後不許違者聽本職。及提調科舉官。監試官拏問。○一布政司按察司官。及巡按御史。不許侵越提督者職事。若以公務至府州縣。亦當勉勵師生。勤力學業。不許推故不理。若提督官行止不端。許巡按監察御史指實奏聞。○一所轄境內。遇有衛所學校。一體提調整理。武職子弟。悉令其習讀武經七書。百將傳。及操習武藝。其中有能習舉業者。亦聽科舉。○一各處歲貢生員。照例將食糧年深者。嚴加考試。不必會官。如果年深不堪充貢。就便照例黜罷。却將以次者考充。務要通曉文理。方許起送赴部。○一廩膳增廣生員。已有定額。廩膳有缺。於增廣內考選學問優等者。幫補增廣有缺。於本處官員軍民之家。選擇資質聰敏人物。俊秀子弟補充。不許聽信有司。及學官徇私作弊。若有額外之數。須嚴加考選。通曉文義者。存留待缺。不許將不堪者。一槩存留。躲避差徭。○一古者鄉閭里巷。莫不有學。卽今社學是也。凡提督去處。卽令有司。每鄉每里。俱設社學。擇立師範。明設教條。以教人之子弟。

年一考較。擇取勤劾。仍免爲師之人差徭。○一師生於學校一切事務。並要遵依洪武間臥碑行。不許故違。○成化六年。令貴州按察司分巡官兼理本處學校。○弘治十七年。令提學官有徇情將老疾鄙猥之人濫容在學。及充貢者。參究黜罷。○正德十年。給各按察司提督學校官關防。○又令口外衛學。並各都司衛所土官學。離本布政司寫遠。提督官不能歲歷者。許各道分巡官歲加考校。行提學官知會。○嘉靖十六年。題准大同所屬府州縣衛所儒學生員。俱令冀北道分巡官代理。今宣大俱令巡按御史帶管。○二十六年。議准甘肅各衛所儒學生員。行甘肅巡按御史帶管提調。遇該科舉之年。聽考送陝西布政司應試。○萬曆三年。換給提學官勅諭。一聖賢以經術垂訓國家。以經術作人。若能體認經書。便是講明學問。何必又別標門戶。聚黨空談。今後各提學官督率教官生儒。務將平昔所習經書義理。著實講求。躬行實踐。以需他日之用。不許別剝書院。羣聚徒黨。及號召地方遊食無行之徒。空談廢業。因而起奔競之門。開請託之路。違者提學官聽巡按御史劾奏。遊食人拏問解發。○一孝弟廉讓。乃士子立身大節。生員中有敦本尙實。行誼著聞者。雖文藝稍劣。亦必量加獎進。以勵頹俗。若有平日不務學業。囑託公事。或捏造歌謠。興滅詞訟。及敗倫傷化。過惡彰著者。體訪得實。不必品其文藝。卽行革退。不許徇情姑息。亦不許輕信有司教官開送。致被挾私中傷。誤及善類。○一我聖祖設立臥碑。天下利病。諸人皆許直言。惟生員不許。今後生員務遵明禁。除本身切己事情。許家人抱告有司。從公審問。倘有冤抑。卽爲昭雪。其事不干己。輒便出入衙

門陳說民情。議論官員賢否者。許該管有司申呈提學官。以行止有虧革退。若糾衆扛幫。聚至十人以上。罵詈官長。肆行無禮。爲首者。照例問遣。其餘不分人數多少。盡行黜退爲民。○一國家明經取士。說書者。以宋儒傳註爲宗。行文者。以典實純正爲尙。今後務將頒降四書五經。性理大全。資治通鑑綱目。大學衍義。歷代名臣奏議。文章正宗。及當代誥律典制等書。課令生員誦習講解。俾其通曉古今。適於世用。其有剽竊異端邪說。炫奇立異者。文雖工弗錄。所出試題。亦要明白正大。不得割裂文義。以傷雅道。○一提學官奉勅專督學校。不許借事枉道。奔趨撫按官。干求薦舉。各撫按二司官。亦不許侵伊職掌行事。若有不由提學官考取。徑自行文給與生員衣巾。及有革退生員。赴各衙門告訴復學者。卽將本生問罪革黜。若提學官有行止不端。怠玩曠職者。許巡按御史指實劾奏。○一該管地方。每年務要巡視考校一遍。不許移文代委。及於隔別府分。調取生儒。以致跋涉爲害。亦不許令師生匍匐迎送考畢。卽於本地方發落。明示賞罰。不許攜帶文卷於別處發案。致令書吏乘間作弊。士子無所勸懲。亦不許招邀詩朋酒友。遊山玩水。致啓倖門。妨廢公務。其水陸夫馬廩給。隨帶吏書。俱照常行。○一提學官巡歷所屬。凡有貪汙官吏。軍民不法重情。及教官干犯行止者。原係憲司理當察問。但不許接受民詞。侵官喜事。其生員犯罪。或事須對理者。聽該管衙門提問。不許護短曲庇。致令有所倚恃。抗拒公法。○一廩膳增廣。舊有定額。迨後增置附學名目。冒濫居多。今後歲考。務要嚴加校閱。如有荒疎庸菴。不堪作養者。卽行黜退。不許姑息。有捏造

流言思逞報復者訪實拏問照例問遣童生必擇三場俱通者始收入學大府不過二十人大州縣不得

過十五人許酌量增取但不許徇情過濫見後如地方乏才即四五名亦不爲少若鄉宦勢豪干託不

遂暗行中傷者許徑自奏聞處治○一兩京各省廩膳科貢皆有定額近來有等姦徒利他處人才寡少

往往詐冒籍貫投充入學及有詭寫兩名隨處告考或假捏士夫子弟希圖進取或原係娼優隸卒之家

及曾經犯罪問革變易姓名援例納粟納馬等項僥倖出身殊壞士習訪出嚴行拏問革黜若教官納賄

容隱生員扶同保結者一體治罪革罷○一府州縣提調官員宜嚴束生徒按季考校凡學內殿堂齋房

等屋損壞即辦料量工脩理其齋夫膳夫學糧學田等項俱要以時撥給不許遲悞剋減○一生員之家

依洪武年間例除本身外戶內優免二丁差役○一生員考試不諳文理者廩膳十年以上發附近去處

充吏六年以上者發本處充吏增廣十年以上發本處充吏六年以上者罷黜爲民○一儒學教官士子

觀法所係按臨之日考其學行俱優者禮待獎勵其行履無過但學問踈淺者一次考驗姑行戒飭再考

無過送吏部別用有老病不堪者准令以禮致仕若卑汙無恥素行不謹者不必試其文學即拏送按察

司問革○一考貢照近日事例每歲預將次年應貢生員限年六十以下三十以上屢經科舉者六人嚴

加考選取其優者充貢後照准考貢止用一定年限次年四月到部聽候廷試文理不通者即行停降年老

衰憊者姑授以冠帶榮身不許但挨次濫貢其有停廩降廩者必考居一二等方許收復十二年題准停

三等亦准復。未收復者，不許起送應貢。如有濫貢及廷試發回五名以上，提學官照例降調。○一補貢有缺，務查人文未經到部，果在一年以裏者，將原給批咨朱卷追繳，方取年力精壯文學優長者一人補貢。定限該貢年分，次年到部，方准收考。如有不遵舊例，將年遠貢缺濫補市恩者，起送到部，即將本生發回革廩肄業，提學官參究。○一遇鄉試年分，應試生儒名數各照近日題准事例，每舉人一名，取科舉三十名。此外不許過多一名。兩京監生亦依解額照數起送，有多送一名者，各監試官徑行裁革，不許入場。○一名宦鄉賢孝子節婦及鄉飲禮賓，皆國之重典，風教所關。近來有司忽於教化，學校是非不公，濫舉失實，激勸何有。今後提學官宜以綱常爲己任，遇有呈請，務須核真，非年久論定者，不得舉鄉賢名宦。非終始無議者，不得舉節婦孝子。非鄉里推服者，不得舉鄉飲賓。如有妄舉受人請求者，師生人等，即以行止有虧論。其從前冒濫混雜，有玷明典者，照近例徑自查革。○一所轄境內有衛所學校，一體提調整理。武職子弟，悉令習讀武經七書百將傳，及操習武藝。有願習舉業者，聽社學師生一體考校，務求明師責成，量免差役。其行止有虧及訓誥句讀音韻差謬字畫不端不通文理者，即行革退。○四年令各處鄉試畢日，吏部會同禮部將各提學官從公考察，分別等第優異降調有差。○六年題准南直隸廬鳳淮揚四府滁徐和三州學校，以江北巡按兼之。湖廣衡永二府郴州，以上湖南道副使兼之。辰州一府靖州，以辰沅道副使兼之。廣東瓊州府，以海南道副使兼之。各請專勅行事，每歲巡歷考校。○十年題准鄉試後提學官

考察停止。○十一年題准各提學每歲考核一次入學務要不失原額。間有他故。巡歷不周。次年卽行如數補足。雖係科舉之年。亦宜照歲考例。總計三年之內。大府務足六十人。大州縣務足四十五人。其地方果係科目數多。就試人衆。則于定額之外。量加數名。但不許倍于原數。如乏才之處。亦毋得因而一槩取盈。○又令南直隸提學御史。仍兼管江北湖廣貴州提學官。照舊專管該省。惟瓊州府仍屬海南道。

【社學】

洪武八年。詔有司立社學。延師儒以教民間子弟。○十六年。詔民間立社學。有司不得干預。其經斷有過之人。不許爲師。○二十年。令民間子弟。讀御製大誥。○又令。爲師者。率其徒能誦大誥者。赴京禮部較其所誦多寡。次第給賞。又令。兼讀律令。○正統元年。令各處提學官。及司府州縣官。嚴督社學。不許廢弛。其有俊秀向學者。許補儒學生員。○成化元年。令民間子弟。願入社學者。聽其貧乏不願者。勿強。○弘治十七年。令各府州縣。建立社學。訪保明師。民間幼童年十五以下者。送入讀書。講習冠婚喪祭之禮。

明會典卷之七十九 禮部三十七

【鄉飲酒禮】

洪武初詔中書省詳定鄉飲酒禮條式使民歲時燕會習禮讀律期於申明朝廷之法敦敘長幼之節遂爲定制云。

洪武五年定在內應天府及直隸府州縣每歲孟春正月孟冬十月有司與學官率士大夫之老者行於學校在外行省所屬府州縣亦皆取法於京師其民間里社以百家爲一會糧長或里長主之百人內以年最長者爲正賓餘以齒序坐每季行之於里中若讀律令則以刑部所編申明戒諭書兼讀之其武職衙門在內各衛親軍指揮使司及指揮使司凡鎮守官每月朔日亦以大都督府所編戒諭書率僚佐讀之○十六年頒行圖式一各處府州縣每歲正月十五日十月初一日於儒學行鄉飲酒禮酒肴於官錢約量支辦務要豐儉得宜除賓僎外衆賓序齒列坐其僚屬則序爵前一日執事者於儒學之講堂依圖陳設坐次司正率執事習禮至日黎明執事者宰牲具僎主席及僚屬司正先詣學遣人速賓僎以下比至執事者先報曰賓至主席率僚屬出迎於庠門之外以入主居東賓居西三讓三揖而後升堂東西相向立贊兩拜賓坐執事又報曰僎至主席又率僚屬出迎揖讓升堂拜坐如前儀賓僎介至既就位執事

者唱司正揚觶。執事者引司正由西階升詣堂中北向立。執事者唱賓僕以下皆立。唱揖。司正揖。賓僕以下皆報揖。執事者以觶酌酒授司正。司正舉酒曰。恭惟朝廷。率由舊章。敦崇禮教。舉行鄉飲。非爲飲食。凡我長幼。各相勸勉。爲臣盡忠。爲子盡孝。長幼有序。兄弟恭內睦宗族。外和鄉里。無或廢墜。以忝所生。讀畢。執事者唱。司正飲酒。飲畢。以觶授執事。執事者唱揖。司正揖。賓僕以下皆報揖。司正復位。賓僕以下皆坐。唱讀律令。執事者舉律令案於堂之中。引禮引讀律令者詣案前北向立。唱賓僕以下皆拱立。行揖禮。如揚觶儀。然後讀律令。有過之人俱赴正席立聽。讀畢復位。執事者唱供饌案。執事者舉饌案至賓前。次僕。次介。次主。三賓以下。各以次舉訖。執事者唱獻賓。主起席北而立。執事斟酒以授主。主受爵。詣賓前置於席稍退。贊兩拜。賓答拜訖。執事者又斟酒以授主。主受爵。詣僕前置於席。交拜如前儀畢。主退復位。執事者唱。賓酬酒。賓起僕從之。執事者斟酒受賓。賓受酒。詣主前置於席稍退。贊兩拜。賓僕主答拜訖。各就位坐。執事者分左右立。介三賓。衆賓以下。以次斟酒於席訖。執事者唱飲酒。或三行。或五行。供湯。又唱斟酒。飲酒。供湯。三品畢。執事者唱徹饌。候徹饌案訖。唱賓僕以下皆行禮。僕主僚屬居東。賓介三賓。衆賓居西。贊兩拜訖。唱送賓。以次下堂。分東西行。仍三揖出庠門而退。○一里社。每歲春秋社。祭會飲畢。行鄉飲酒禮。所用酒肴。於一百家內供辦。毋致奢靡。百家內除乞丐外。其餘但係年老者。雖至貧。亦須上坐。少者雖至富。必序齒下坐。不許攙越。違者以違制論。其有過犯之人。雖年長財富。須坐於衆賓席末。聽講律受

戒諭。供飲酒畢。同退。不許在衆賓上坐。如有過犯之人。不行赴飲。及強坐衆賓之上者。卽係頑民。主席及諸人首告遷徙。邊遠佳坐。其主席者及衆賓。推讓有犯人在上坐。同罪。其各里社。以百家爲一會。百家之內。以里長主席。其餘百人。選年最高有德人所推服者一人爲賓。其次一人爲介。其餘各依年齒序坐。如有鄉人爲官致仕者。主席請以爲僕。擇通文學者一人爲揚觶。一人爲讀律。二人爲贊禮。前期一日。主席詣賓門。賓出迎大門之外。肅主以入。至中堂。主席相揖訖。主稍前曰。某日行鄉飲酒禮。吾子年高德劭。敢請爲賓。曰。某固陋。恐辱命。敢辭。主曰。詢諸衆。莫若吾子賢。敢固請。賓曰。夫子中命之。某不敢辭。主再拜。賓答拜。介亦如之。但改請吾子爲介。執事者設賓席於堂中稍西南向。設主席於堂東南。西向。賓六十以上者。席於堂中上兩序。東西相向。如賓多年幼者。席於堂下。作階之南。北面。西上。是日清晨。賓及衆賓皆至門外。主出迎。西向揖。賓東向答揖。主先入門而右。賓入門而左。至階。主揖賓。賓揖主。主先陞。自東階。賓陞自西階。至中堂。主西向立。賓東向立。贊禮唱拜興。二主賓皆兩拜。主肅賓各就位。贊禮唱揚觶。揚觶者舉觶酌酒。詣中堂北向立。贊禮唱在坐。皆起。賓主以下。皆起。拱立。揚觶者迺揚觶而揚言曰。與前同。畢。唱揖。揚觶者揖。主賓以下。皆揖。揚觶者。遂飲酒訖。復揖。主賓以下。皆揖。以爵授執事者。復位。賓主以下。皆坐。贊禮唱讀律。執事者設案於堂中。次引讀律者詣案前。贊禮唱在坐者皆起。揖。唱讀律者揖。賓主以下。皆立。遂展律於案。詳緩讀之。訖。復以申明戒諭讀之。畢。贊禮唱揖。讀律者揖。賓主以下。皆揖。讀律者復位。贊禮唱衆

皆坐。賓主以下皆坐。執事者供饌案。行酒。贊禮唱飲酒。衆賓皆飲。或五行。或七行。禮同。食畢。徹案。贊禮唱禮畢。主先行而西。向立。贊禮引賓以下。東向立。贊拜。興。主賓皆兩拜。主送賓於門外。東西相揖。乃退。明日。賓介僕衆賓詣主家拜謝。鄉飲之賜。主出門外拜。謂辱屈昨日之來。○一鄉飲之設。所以尊高年。尙有德。興禮讓。敢有誼譁失禮者。許揚譴者。以禮責之。其或因而致爭競者。主席者會衆罪之。○十八年。大誥天下鄉飲酒禮。敍長幼。論賢良。別姦頑。異罪人。其坐席間。高年有德者居於上。高年淳篤者並之。以次序齒而列。其有曾違條犯法之人。列於外坐。同類者成席。不許干於善良之席。主者若不分別。致使貴賤混淆。察知。或坐中人發覺。罪以違制。姦頑不由其主。紊亂正席。全家移出化外。○二十二年。再定圖式。凡良民中年高有德。無公私過犯者。自爲一席。坐於上等。有因戶役差稅遲悞。及曾犯公杖私笞。招犯在官者。又爲一席。序坐中門之外。其曾犯姦盜詐僞。說事過錢。起滅詞訟。蠹政害民。排陷官長。及一應私杖徒流重罪者。又爲一席。序坐於東門之內。執壺供事。各用本等之家子弟。務要分別。三等坐次。善惡不許混淆。其所行儀注。並依原頒定式。如有不遵圖序坐。及有過之人。不行赴飲者。以違制論。

主府知府。州知州。縣知縣。如無正官。佐貳官代。位於東南。

大賓以致仕官爲之。位於西北。

僕賓擇鄉里年高有德之人。位於東北。

介以次長位於西南。

三賓以賓之次者為之位。於賓主介僕之後。

司正以教職為之。主揚觶以罰。

贊禮者以老成生員為之。

鄉飲酒禮圖

三僕

宗

圖

二僕

東階

一僕

正位

參

案

律案

大賓

西

一賓

西階

二賓

三賓

宗

圖

弘治十七年題准。今後但遇鄉飲酒。延訪年高有德。爲衆所推服者爲賓。其次爲介。如本縣有以禮致仕官員。主席請以爲僕。不許視爲虛文。以致貴賤混淆。賢否無別。如違。該府具呈巡按御史。徑自提問。依律治罪。

【旌表】

國初。凡有孝行節義。爲鄉里所推重者。據各地方申報風憲官覈實。奏聞。卽與旌表。其後止許布衣編民。委巷婦女。得以名聞。其有官職及科目出身者。俱不與焉。

洪武元年。令凡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志行卓異者。有司正官舉名。監察御史。按察司體覈。轉達上司。旌表門閭。○又令民間寡婦。三十以前。夫亡守制。五十以後。不改節者。旌表門閭。除免本家差役。○二十一年。榜示天下。本鄉本里有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及但有一善可稱者。里老人等。以其所善實跡。一聞朝廷。一申有司。轉聞於朝。若里老人等已奏。有司不奏者。罪及有司。此等善者。每遇監察御史。及按察司分巡到來。里老人等。亦要報知。以憑覈實入奏。○二十六年定。禮部據各處申來孝子順孫。義夫節婦。理當旌表之人。直隸府州。咨都察院。差委監察御史覈實。各布政司所屬。從按察司覈實。著落府州縣。同里甲親鄰。保勘相同。然後明白奏聞。卽行移本處旌表門閭。以勵風俗。○二十七年詔。申明孝道。凡割股或致傷生。臥冰或致凍死。自古不稱爲孝。若爲旌表。恐其倣倣。通行禁約。不許旌表。○又奏准。天下軍民衙門。將已

經旌表軍民孝子節婦於所在旌善亭內附寫行孝守節緣由其未經旌表果係義夫節婦孝子順孫卓異者不拘軍民人等一體保勘申報○天順元年詔民間同居共爨五世以上鄉黨稱其孝友者有司取勘以聞卽爲旌表○成化元年奏准凡旌表貞節孝行里老呈告到官掌印官親自河審坐令有職官關保備開實跡具奏禮部行勘覈實類奏旌表如有扶同妄將夫亡時年已三十以上及孀居未及五十婦人增減年甲舉保者被人首發或風憲官覈勘得出就將原保各該官吏里老人等通行治罪○正德六年令近年山西等處不受賊污貞烈婦女已經撫按查奏者不必再勘仍行有司各先量支銀三兩以爲殯葬之資仍於旌善亭傍立貞烈碑通將姓字年籍鐫石以垂永久○十三年令軍民有孝子順孫義夫節婦事行卓異者有司具實奏聞不許將文武官進士舉人生員吏典命婦人等例外陳請○嘉靖二年奏准今後天下文武衙門凡文職除進士舉人係貢舉賢能已經豎坊表宅及婦人已受誥勅封爲命婦者仍照前例不准旌表外其餘生員吏典一應人等有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志行卓異以激勵風化表正鄉閭者官司具仍實跡以聞一體旌表○又奏准今後節婦但係風憲官覈實到部雖有病故者亦准類奏旌表○三年詔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已旌表年及六十者孝子冠帶榮身節婦照八十以上例給賜絹帛米肉○十年題准孝子順孫義夫節婦有司勘實具奏者免其覆勘徑行風憲官覈實若係風憲官已覈實具奏者徑候季終類奏旌表○四十二年議准命婦守節例不題請止行所屬以禮存問仍加周恤

其戶下優免與品官相同。○隆慶三年奏准。孀婦壽至百歲者。照例旌表。爲貞壽之門。

【印信】

國初設鑄印局。專管鑄造。內外諸司印信。其後又有鑄換辨驗。及儒士食糧冠帶等例。具列于後。而以印信制度附之。

洪武二十六年定。凡開設各處衙門。合用印信。劄付鑄印局官。依式鑄造給降。其有改鑄銷毀等項。悉領之。○弘治三年奏准。鑄印局儒士食糧三年役滿。不願外補者。咨送吏部冠帶。仍舊食糧辦事。候有本局員缺。奏補。○十三年奏准。兩京兵部并在外巡撫。巡按按察司。點視各衙所印信。如有軍職將印當錢使用者。帶俸差操。○十四年議准。在外大小衙門印記。年久印面平乏。篆文模糊者。方許申知。上司驗實具奏。鑄換新印。其舊印送上司。付公差人員繳部。仍發鑄印局看驗。若印記新降未久。捏奏煩擾。雖已鑄換。仍將申奏官吏治罪。○嘉靖八年題准。鑄印局官儒。今後應造印記關防。專以洪武正韻爲主。正韻不載。方取許氏說文。二書無從查考者。方將先儒著述六書等書參考。○十六年題准。鑄印局增食糧儒士二名。連額設共四名。

印信制度

征西鎮朔平羗平蠻等將軍銀印。虎鈕。方三寸三分。厚九分。柳葉篆文。

宗人府、五軍都督府俱正一品銀印三臺方三寸四分厚一寸。

六部都察院并在外各都司俱正二品銀印二臺方三寸二分厚八分。

衍聖公、張真人、中都留守司俱正二品各布政司從二品銀印二臺方三寸一分厚七分。景泰三年賜衍

聖公三臺銀印。

順天、應天二府俱正三品銀印方二寸九分厚六分五釐。

通政司、大理寺、太常寺、詹事府及京衛并在外各按察司各衛俱正三品苑馬寺、宣慰司俱從三品銅印。

方二寸七分厚六分。

太僕寺、光祿寺并在外各鹽運司俱從三品銅印方二寸六分厚五分五釐。

鴻臚寺并在外各府俱正四品國子監并在外宣撫司俱從四品銅印方二寸五分厚五分。

翰林院左右春坊、尚寶司、欽天監、大醫院、上林苑監六部各司宗人府經歷司并在外各王府長史司各

衛千戶所俱正五品司經局、五府經歷司并在外招討司、安撫司俱從五品銅印方二寸四分厚四分

五釐。

在外各州從五品銅印方二寸三分厚四分。

都察院經歷司、大理寺左右寺、五城兵馬司、大興、宛平、上元、江寧各京縣及僧錄司、道錄司并在外中都

留守司經歷司。斷事司。各都司。經歷司。斷事司。各衛百戶所。長官司。及各王府審理所。俱正六品。光祿寺大官等署。并在外各布政司。經歷司。理問所。俱從六品。銅印方二寸二分。厚三分五釐。

吏科等六科。行人司。通政司。經歷司。工部營膳所。太常寺。典簿廳。上林苑監。蕃育等署。并在外各按察司。經歷司。各縣。俱正七品。中書舍人。順天應天府。經歷司。京衛。經歷司。光祿寺。典簿廳。太僕寺。詹事府。各主簿廳。并在外各衛。經歷司。鹽運司。經歷司。苑馬寺。主簿廳。宣慰司。經歷司。俱從七品。銅印方二寸一分。厚三分。

戶部。刑部。都察院。各照磨所。兵部。典牧所。國子監。繩愆廳。博士廳。典簿廳。鴻臚寺。欽天監。各主簿廳。并在外各布政司。照磨所。各府。經歷司。及各王府。紀善。典寶。典膳。奉祠。良醫。工正。各所。宣撫司。經歷。以上正從八品。俱銅印。方二寸。厚二分五釐。

刑部。都察院。各司。獄司。順天。應天。二府。照磨所。司。獄司。鴻臚寺。司。儀署。司。賓署。國子監。典籍廳。上林苑監。典簿廳。內府。寶鈔。等各庫。御馬倉。草倉。會同館。織染所。文思院。皮作局。顏料局。鞍轡局。寶源局。軍器局。都稅等司。教坊司。并在外。留守司。司。獄司。各都司。司。獄司。各按察司。照磨所。司。獄司。各府。照磨所。司。獄司。及各王府。長史司。典簿廳。教授。典儀所。各府。衛。儒學。宣課司。陰陽學。醫學。僧綱司。道紀司。及各巡按司。以上正從九品。俱銅印。方一寸九分。厚二分二釐。

各州縣儒學倉庫驛遞關壩批驗所抽分竹木局河泊所織染局稅課司陰陽學醫學僧道司俱未入流。
銅條記闊一寸三分長二寸五分厚二分一釐。

以上俱直鈕九疊篆文

監察御史銅印直鈕有眼方一寸五分厚三分八疊篆文。

總制總督巡撫等項并鎮守及凡公差官銅關防直鈕闊一寸九分五釐長二寸九分厚三分九疊篆文。
文淵閣銀印直鈕方一寸七分厚六分玉著篆文。宣德年賜惟進呈文字等項用之。

明會典卷之八十 禮部三十八

【建言】

按祖訓大小官員并百工技藝之人應有可言之事許直至御前奏聞其言當理卽付所司施行諸衙門毋得阻滯違者卽同姦論所以廣耳目防壅蔽而通下情也累朝以來亦有竊越報復之禁具載于後洪武九年頒建言格式使言者直陳得失無事繁文○十五年令軍士建言者所司用印實封入遞奏聞本人不必赴京○永樂元年令凡利國利民之事不拘百工技藝之人皆許其實敷奏若官吏人等貪賊壞法顛倒是非酷虐良民及婚姻田土軍役等事一體職掌榜文內事理具狀自下而上陳告如有假以實封建言竊越合干上司徑赴朝廷干冒者治以重罪○八年令布政司按察司進表官陳奏軍民利病政治得失○十三年令凡軍民利病及貪官汚吏作弊害民者許諸人具實奏聞○景泰四年令建言者該衙門詳細參看果有利國利民可行則行有假以言事報德讐怨者具奏治罪○近例凡天下官吏軍民人等建言民情每歲禮部會官議定可否具奏內可行者移各該衙門施行若泛言不切立案不行其撫按等官陳奏地方利弊則從各衙門職掌覈奏定奪

【會議】

洪武二十四年令今後在京衙門有奉旨發放爲格爲例及緊要之事須會多官計議停當然後施行○又令各衙門會議事六科給事中與議若有衆論不同許面奏定奪○宣德三年奏准官民建言六部尙書都御史六科給事中會議奏聞○正統十年命內閣官與各衙門會議後免會○正德六年奏准凡事機重大會官議擬先備揭帖送該議官人各一本如緊急亦將略節先送傳看畢方纔請會仍行守衛嚴禁在傍觀聽者○近例凡朝廷有大事當會別部或會九卿堂上官及掌科掌道官議者該部奏請得旨然後請會若合會武臣則五府管事官皆與合會儒臣則翰林院詹事府春坊司經局國子監皆與若刑名則錦衣衛與若大事則皇親駙馬皆與其奉旨會某衙門者如旨施行

【節假】

凡每歲正旦節自初一日爲始文武百官放假五日冬至節本日爲始放假三日○永樂七年令元宵節自正月十一日爲始賜百官節假十日

【養老】

國初養老令貧者給米肉富者賜爵惟及於編民天順以後始令致仕官七十以上者皆得給酒肉布帛或進階其大臣八十九十者特賜存問蓋古者尊高年養國老之遺意今並列于後
洪武元年詔民年七十之上者許一丁侍養與免雜泛差役○十九年詔所在有司審養老不係隸卒倡

優年八十九十。鄰里稱善者。備其年甲行實。具狀奏聞。貧無產業者。八十以上。月給米五斗。肉五斤。酒三斗。九十以上。歲加給帛一疋。絮五斤。雖有田產。僅足自贍者。所給酒肉絮帛亦如之。其應天。鳳陽二府富民。年八十以上。賜爵里士。九十以上。賜爵社士。皆與縣官平禮。並免雜差。正官歲一存問。著爲令。○永樂十九年。詔民年八十以上。有司給與絹二疋。布二疋。酒一斗。肉十斤。時加存恤。○二十二年。令民年七十以上。及篤廢殘疾者。許一丁侍養。不能自存者。有司賑給。八十以上者。仍給絹二疋。綿二斤。酒一斗。時加存問。○天順二年。詔軍民有年八十以上者。不分男婦。有司給絹一疋。綿一斤。米一石。肉十斤。年九十以上者。倍之。男子百歲。加與冠帶榮身。○又詔四品以上官。年七十以禮致仕。不能自存者。有司歲給米五石。○八年。詔凡民年七十以上者。免一丁差役。有司每歲給酒十瓶。肉十斤。八十以上者。加與綿二斤。布二疋。九十以上者。給與冠帶。每歲設宴待一次。百歲以上。給與棺具。○成化二十三年。詔在京文職以禮致仕。五品以上。年及七十者。進散官一階。其中廉貧不能自存。衆所共知者。有司仍每歲給與食米四石。不許徇情濫給。○弘治十八年。詔文職官員五品以上。以禮致仕在家者。各進階一級。其二品以上。大臣年及八十者。有司備采幣羊酒問勞。九十以上者。具奏遣使存問。○嘉靖元年。詔文職致仕。一品未受恩典者。有司月給食米二石。歲撥人夫二名應用。二品以上。年及八十者。備采幣羊酒問勞。九十以上者。具實奏來。遣使存問。五品以上。以禮致仕。年七十以上者。進散官一階。其中廉貧不能自存。衆所共知者。歲

給米四石以資養贍。○又詔內外大小文武官員人等死於忠諫老親寡妻無人侍養者有司量加優恤。

【恤孤貧】

國初立養濟院以處無告立義塚以瘞枯骨累朝推廣恩澤又有惠民藥局漏澤園旛竿蠟燭二寺其餘隨時給米給棺之惠不一而足茲備列之。

洪武初令天下置養濟院以處孤貧殘疾無依者。○三年令民間立義塚仍禁焚尸若貧無地者所在官司擇近城寬閒之地立爲義塚。○十九年詔所在鰥寡孤獨取勘明白田糧未曾除去差撥者卽與除去若不能自養每歲給米六石其孤兒有田不能自立既免差役責令親戚收養無親戚鄰里養之其無田者一體給米六石候出幼同民當差。○宣德三年令天下軍民貧病者惠民藥局給與醫藥。○天順元年令收養貧民於大興宛平二縣每縣設養濟院一所於順便寺觀從京倉支米煮飯日給二餐器皿柴薪蔬菜之屬從府縣設法措辦有疾者撥醫調治死者給與棺木。○四年令京城崇文宣武安定東直西直阜城門外各置漏澤園仍令通州臨清沿河有遺骸暴露者一體掩藏。○嘉靖六年詔在京養濟院止收宛大二縣孤老各處流來男婦爲廢殘疾之人工部量出官錢於五城地方各脩蓋養濟院一區盡數收養戶部於在官倉庫每人日給米一升巡城御史稽考毋得虛應故事。○又令巡城御史行各城地方有在街啼號乞丐者審屬民籍送順天府發養濟院屬軍衛送旛竿蠟燭二寺給濟外處流來三百里內者

驗發本貫官司收養。三百里外。及不能行走者。一體送二寺給濟。每季輪差兵馬副指揮一員。看驗飯食。有無弊端。隨同內官給散。十日一次。開報查考。并行南京禮部。一體施行。○十一年。詔順天府。發銀二百七十五兩。于五城市故衣。給民無衣者。

【自宮禁例】

永樂二十二年。令凡自宮者。以不孝論軍犯罪。及本管頭目。總小旗民犯罪。及有司里老。○宣德二年。令凡自淨身者。軍還原伍。民還原籍。不許投入王府。及官員勢要之家。隱藏躲避差役。若再犯者。本犯及隱藏之家。俱處死。該管總小旗里老。鄰人。知而不舉。一體治罪。○正統十二年。令凡自首在宮闈者。送海南子種菜。其隱瞞不首。及再擅淨身。并私收使用者。事發全家發遼東充軍。○天順二年。令淨身者。拏問邊遠充軍。○成化九年。令私自淨身。希求進用者。本身處死。全家發烟瘴地面充軍。○十五年。令淨身人。巡城御史。錦衣衛官。督同五城兵馬。逐回原籍。若該城內外容留潛住者。并火甲鄰佑人等。一體究治。本身枷號一箇月。滿日。決打一百押回。如再來京。并家下父兄人等。俱治罪。○二十二年。令各王府。非奉朝廷明文。擅收淨身人。俱發回原籍收管。不許投託容隱。○弘治元年。令錦衣衛。拘審淨身人。送順天府。遞回原籍。官司五日一點。不在者。即杖併戶頭。追回見官。不許容縱。○五年。令私自淨身者。本身并下手之人。處斬。全家發邊遠充軍。兩鄰及歇家不舉者。同罪。有司里老容隱者。一體治罪。○十三年。奏准。先年淨

身人曾經發遣。若不候朝廷收取。官司明文起送。私自來京圖謀進用者。問發邊衛充軍。○正德元年。令直隸順天等府。山東河南等布政司地方。再有私自淨身者。照例本身并下手之人處死。全家發邊遠充軍。其先已淨身者。立籍點閘。不使私自逃至京師。擾害官府。○二年。令違例私自淨身人。著錦衣衛五城兵馬。著落各該地方。盡數逐去。如有潛躲在京者。拏住殺了。○九年。令今後再有私自淨身者。除小幼無知者。本身免死充軍。其餘俱照見行事例。本身并主使下手之人處斬。全家發邊遠充軍。里老鄰佑及本管官。不行舉察者。各從重治罪。○十六年。詔私自淨身人。在京潛住。希圖收用。著緝事衙門。巡城御史。訪拏究問。今後敢有私自淨身者。本身并下手之人處斬。全家發烟瘴地面充軍。兩鄰及歇家。不舉首者。治罪。○嘉靖八年。奏准。凡海子食糧淨身男子。分別老壯造冊。禮部備查。各處王府。并將軍中尉數目。將年壯者。斟酌多寡。派去各府供役。不堪選用者。給與印信文票。發回原籍。官司收恤。免其本身差役。○萬曆十一年。奏准。小民犯禁。私割致傷和氣。著都察院行五城御史。及通行各省。直撫按衙門。嚴加禁約。自今五年以後。民間有四五子以上。願以一子報官。鬪割者聽。有司造冊送部。候收補之日。選用。如有私割者。照例重治。鄰佑不舉者。一併治罪。不宥。

明會典卷之八十一 禮部三十九

祠祭清吏司

郎中員外郎主事分掌郊廟羣祀之典及喪禮曆日方伎之事。

【祭祀通例】

國初以郊廟社稷先農俱爲大祀。後改先農及山川帝王孔子旗纛爲中祀。諸神爲小祀。嘉靖中以朝日夕月天神地祇爲中祀。凡郊廟社稷山川諸神皆天子親祀。國有大事則遣官祭告。若先農旗纛五祀城隍京倉馬祖先賢功臣太厲皆遣官致祭。惟帝王陵寢及孔子廟則傳制特遣。各王國及有司俱有祀典。而王國祀典具在儀司。洪武初天下郡縣皆祭三皇。後罷。止令有司各立壇廟祭社稷風雲雷雨山川城隍孔子旗纛及厲庶人祭里社鄉厲及祖父母父母并得祀竈。餘俱禁止。

凡進祀册舊制欽天監每歲十一月月上旬具明年各祭祀日期於奉天門奏進。嘉靖九年更定郊禮令以九月白大報之祀爲始。開列具奏。○十五年令以九月朔禮部尙書於奉天殿進呈。欽定儀注。每歲九月朔。大宗伯以大報日期等日告于皇帝。前期于本衙門宿鴻臚卿具請御殿。及設案奉天殿中。是日百官公服侍班。皇帝服皮弁。大宗伯具朝服。自午門中道行。捧祀日册立置于案。皇帝就案先立定。大宗伯跪

奏曰。嘉靖幾年分大報等祀日冊。請敬之。皇帝搢圭。取而恭視。訖。序班舉案。置于華蓋殿中。皇帝降座。百官叩頭如常禮畢。

凡祀郊社。洪武五年。令皇太子留宮中居守。親王戎服侍從。皇太子親王雖不陪祀。一體齋戒。○九年議定。郊社大禮。雖有三年之喪。亦不敢廢。

凡致齋大祀三日。中祀二日。降香一日。傳制造官。前一日沐浴更衣。處於齋宮。次日還宮。○洪武三年定。大祀百官先沐浴更衣。木衙門宿歇。次日聽誓戒畢。致齋三日。今惟闕宗廟社稷亦致齋三日。惟不誓戒。

○令禮部鑄銅人。高一尺五寸。手執牙簡。如大祀。則書致齋三日。中祀。則書致齋二日。于簡上。太常寺進置于齋所。○五年。令諸衙門各置木齋戒牌。刻文其上。曰。國有常憲。神有鑒焉。凡遇祭祀。則設之。○嘉靖三年。令齋戒日。文武百官隨品穿吉服。并青綠錦繡。

凡服。大祀。冕服。中祀。皮弁服。陪祀諸臣。各用本品。梁冠祭服。

凡牲四等。曰犢。曰牛。曰太牢。曰少牢。色尚騂。或黝。大祀。入滌九旬。中祀。三旬。小祀。一旬。洪武初定。神牲所。設官二人。牧養神牲。前三月。付廩犧令滌治如法。○三年。改立犧牲所。設武職并軍人。專管牧養。其牲房中三間。以養郊祀牲。左三間。養宗廟牲。右三間。養社稷牲。餘屋養山川百神之牲。○六年。奏准。郊廟犧牲。已在滌者。或有傷。則出之。死。則埋之。其有疾者。亦養于別所。待其肥腯。以備小祀。中祀之用。若未及滌。或

有傷疾者歸所司別用。○景泰四年令禮部鑄造牲字、牢字、火烙各一。會同太常寺御史印記各處解到。大祀牛羊。

凡玉三等曰蒼璧、曰黃琮、曰玉。惟祀天地日月則用之。

凡帛五等曰郊祀制帛、曰奉先制帛、曰禮先制帛、曰展親制帛、曰報功制帛。洪武十一年議定在京大祀中祀用制帛。在外王國及府州縣亦用帛。小祀止用牲體。

凡樂四等。天地九奏。神祇太歲八奏。大明太社稷帝王七奏。夜明帝社稷宗廟先師六奏。舞皆八佾。有文有武。先師舞六佾。用文。○嘉靖九年定文武舞生冠履佾數俱如舊制。但闕丘服色用青紵絲。方澤用黑綠紗。朝日壇用赤羅。夕月壇用玉色羅。

凡禮。洪武七年奏准先時太常寺奏中嚴。奏外辦盥洗。陛壇飲福受祚。各有贊詞。又各壇俱設爵洗位。滌爵拭爵。初陞壇再拜。祭酒唱賜福胙之類。俱以緊瀆刪去。○又令祭祀皆免上香。○八年定登壇脫舄禮。今亦不行。○九年定大祀拜禮。迎神四拜。飲福受胙四拜。送神四拜。共十二拜。中祀飲福受胙止再拜。凡郊廟社稷祝版。嘉靖九年令先期一日太常寺博士捧至文華殿。候上親填御名。若冬至大祀則於奉天殿恭填。

凡陪祀。大祀文官五品以上。武官四品以上。及六科都給事中。皆陪。內有刑喪過犯體氣之人不預。餘祭

並同。惟都給事中不預。○嘉靖十五年。令都給事中陪祀宗廟。後又令一應祭祀俱陪。○十七年。令皇親指揮以下千百戶等官。凡郊廟等祀俱陪。

凡祀牌。洪武八年。置陪祭官圓牙牌。供事官員人等長牙牌。各令懸帶。無者不許入壇。

【郊祀一】合祀】

國初。建園丘於鍾山之陽。以冬至祀天。建方丘於鍾山之陰。以夏至祀地。洪武二年。始奉仁祖淳皇帝配享。十年春。始定合祀之制。卽園丘舊址爲壇。以屋覆之。名大祀殿。歲以正月上辛日行禮。時郊工未成。暫就奉天殿行。十二年正月。乃合祀於大祀殿。仍奉仁祖配享。命官分獻日、月、星、辰、嶽、鎮、海、瀆、山、川、諸神。凡一十四壇。二十一年。又增脩壇遺於大祀殿丹雘內。東西相向。爲日、月、星、辰四壇。又於內壇之外。爲壇二十。亦東西相向。爲五嶽、五鎮、四海、四瀆。風雲雷雨、山川、太歲、天下神祇。歷代帝王諸壇。其日、月、星、辰。初有朝日夕月、禁星之祭。至是俱罷。歷代帝王及太歲、風雲雷雨、嶽、鎮、海、瀆、山川、月將、城隍諸神。初俱春秋二祭。至是亦停春祭。惟每歲八月中旬。擇日於山川壇。及帝王廟祭之。三十二年。郊祀更奉太祖高皇帝配享。永樂十八年。北京天地壇成。每歲仍合祀如儀。南京壇有事。則遣官祭告。洪熙元年。奉太祖太宗同配享。嘉靖九年。遵初制。建園丘於大祀殿之南。每歲冬至祀天。以大明、夜明、星、辰、雲、雨、風、雷。從祀。建方澤於安定門外。每歲夏至祭地。以五嶽、五鎮、四海、四瀆、陵寢諸山從祀。俱止奉太祖一位配享。而罷太宗之配。

又建泰神殿於圓丘北。正殿以藏上帝。太祖之主。配殿以藏從位諸神之主。上帝太祖主曰神版。餘曰神牌。祭則禮部太常寺官請詣壇奉安。建皇祇室於方澤南。以藏皇祇及從位主。而太祖主則以祭之前一日請諸太廟。建朝日壇於朝陽門外。以春分祭日。無從位。建夕月壇於阜成門外。以秋分祭月。亦以星辰從祭。俱不奉配。其大祀殿則以孟春上辛日行祈穀祭。奉太祖太宗同配享。十年又改以啟蟄日行祈穀禮。于圓丘仍止奉太祖一位配享。十一年建崇雲壇於圓丘壇外。泰元門之東。歲旱則祭上帝以禱雨。亦奉太祖配享。十七年秋九月詔舉明堂大享禮于大內之玄極寶殿。奉睿宗獻皇帝配享。冬十一月更上昊天上帝泰號曰皇天上帝。改泰神殿曰皇穹宇。十八年春行祈穀禮于玄極寶殿。不奉配。二十四年卽故大祀殿之址。建大享殿。而建皇乾殿于大享殿北。以藏神版。命禮部歲用季秋奏請擇吉行大享禮。已又命暫行于玄極寶殿。隆慶元年禮部會議圓丘方澤朝日夕月歲舉四郊仍如世宗所更定。而罷祈穀及明堂大享禮。令並存其儀以備考云。

洪武十年初定合祀儀

一齋戒。前期二日。大常司官今大常寺宿于本司。次日具本奏聞。致齋三日。次日進銅人傳制諭文武官齋戒。

不飲酒。不食葱。韭。蒜。不聞病。不吊。喪。不聽。不理。刑名。不與。妾。妾。同處。

一傳制儀見儀制司。當日禮部官同太常寺官於城隍廟發咨。仍於各廟焚香三日。

一告廟正祭前二日。用祝文洒果。奉先殿告仁祖。配上帝皇祇。祝文曰。

維洪武年歲次甲子月日。孝子皇帝御名敢昭告于皇考仁祖淳皇帝。茲以正月某日。恭祀上

帝皇祇于大祀殿。謹請皇考配神。伏惟鑒知。謹告。

一省牲。用牛二十八。羊三十三。豕三十四。鹿二。兔十二。正祭前二日。大常司官奏聞。明日。與光祿司官省牲。次日省牲畢。一同復

命。就奏定分獻官二十四員。

一陳設。共二十七壇。

正殿三壇

上帝南向

饋一

籩十二實以形鹽

栗

芡

黑餅造。蕎粉。

豆十二實以韭俎。以韭切去木末。取中四寸。菁俎

登一實以大羹。煮肉汁。不用鹽醬。

藁魚

榛

鹿脯

糗餌造。米粉。

棗

菱

白餅造。白麩。

粉餈造。糯米。

芹俎

笱俎

兔醢

豚胎猪肉

簠簋各二實以黍

梁

玉用蒼璧一

皇祗南向

犢一

豆十二

帛一黃色郊一祀制帛

仁祖配位在東向西

犴一

豆十二

帛一蒼色郊一祀制帛

醢醢猪肉鮮用鹽酒料調和

魚醢

餼食用糯米飯羊脂蜜熬

稷

帛一蒼色織成四字祀制帛

登一

簠簋各二

鹿醢

脾析用牛百葉切細湯然用鹽酒造用

糝食用牛羊豕肉細切與粳米飯同熬

稻

籩十二

玉用黃琮一

籩十二

玉用蒼璧一

登一

簠簋各二

丹雘四壇

共設酒尊六、爵九、篚三、于東南西向、祝文案一于殿西、洪熙以後改奉太神、太宗並祀正殿

大明在東、西向

犢一

登一

籩十無糗餅、同

豆十無餼食、同

簠各二

帛一紅色、禮制、帛

酒尊三

爵三

篚一

夜明在東、西向

犢一

登一

籩十

豆十

簠各二

帛一白色、禮制、帛

酒尊三

爵三

篚一

星辰一壇在東、西向

犢一

羊三

豕三

登一

鉶二盛和羹、用肉、醢

籩豆各十

簠各二

酒盞三十

帛一白色、禮制、帛

酒尊三

爵三

篚一

星辰二壇在東向

陳設同

東十壇

北嶽壇

犢一

羊一

豕一

登一

鉶二

籩豆各十

簠簋各二

酒盞十

帛一黑色禮制帛

酒尊三

爵三

篚一

永樂以後北嶽壇增附天壽山加酒盞十帛一

北鎮壇

陳設同

東嶽壇

陳設同

帛一青色禮制帛

東鎮壇

東海壇

陳設並同

太歲壇

陳設同

帝王壇

陳設同

山川壇

陳設同

神祇壇

羊五

籩豆各八

帛一白色禮
神制帛

酒尊三

帛一白色禮
神制帛

帛十六白色禮
神制帛

帛二白色禮
神制帛

豕五

簠簋各二

爵三

酒盞三十

酒盞三十

鉶三大

酒盞三十

篚一

四瀆壇

陳設與北嶽同

帛四黑色禮神制帛

酒盞三十

西十壇

北海壇

陳設與北嶽同

西嶽壇

陳設同

帛一白色禮神制帛下同

西鎮壇

西海壇

陳設並同

中嶽壇鍾山附

陳設同

帛二黃色禮神制帛

酒盞二十

中鎮壇

陳設同

帛一黃色禮神制帛

酒盞十

風雲雷雨壇

陳設同

帛四白色禮神制帛

酒盞三十

南嶽壇

陳設同

帛一紅色禮神制帛

酒盞十

南鎮壇

南海壇

陳設並同

一正祭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陪祀官分獻官各就位。導引官導引皇帝至御位。內贊奏就位。典儀唱燔柴。凡燔柴洪武六年令先列淨犧牛器盛置于燔臚之右。駕白齋宮。瘞毛血迎神。協律郎詣壇太和鐘鳴。則臚內舉火候贊燔柴。即以犧牛置其上燔之。舉麾奏樂。樂止。內贊奏四拜。百官同。典儀唱奠玉帛。奏樂。內贊奏陞壇。至上帝前奏摺圭。執事官以玉帛跪進于皇帝右。奠訖。奏出圭。至皇祇前。奏摺圭。執事官以玉帛跪進于皇帝右。奠訖。奏出圭。至皇祇前。奏摺圭。執事官以玉帛跪進于皇帝右。奠訖。奏出圭。復位。樂止。典儀唱進俎。奏樂。齋郎舁饌至。內贊奏陞壇。至上帝前奏摺圭。進俎。出圭。至皇祇前。奏摺圭。進俎。出圭。至仁祖前。奏摺圭。進俎。出圭。奏復位。樂止。典儀唱行初獻禮。奏樂。內贊奏陞壇。至上帝前奏摺圭。執事官以爵跪進于皇帝右。奏獻爵。出圭。至皇祇前。奏摺

主執事官以爵跪進于皇帝左。奏獻爵。出主詣讀祝位。跪讀祝樂止。讀祝官取祝跪于神位右。讀訖樂作。奏俯伏。與平身。百官同。至仁祖前。奏搯主。執事官以爵跪進于皇帝右。奏獻爵。出主復位。樂止。典儀唱行亞獻禮。奏樂。內贊奏陞壇。至上帝前。奏搯主。執事官以爵跪進于皇帝右。奏獻爵。出主。至皇祇前。奏搯主。執事官以爵跪進于皇帝左。奏獻爵。出主。至仁祖前。奏搯主。獻爵。出主。復位。樂止。典儀唱行終獻禮。奏樂。亞獻樂止。太常卿進立殿西東向。唱賜福胙。內贊奏詣飲福位。跪搯主。光祿司官以福酒跪進。奏飲福酒。光祿司官以胙跪進。奏受胙。出主俯伏。與平身。復位。奏四拜。百官同。典儀唱徹饌。奏樂。職事官各壇徹饌。樂止。典儀唱送神。奏樂。內贊奏四拜。百官同。樂止。典儀唱讀祝官捧祝。進帛官捧帛。掌祭官捧饌。各詣燎瘞位。奏樂。執事官各執祝帛饌出。內贊奏禮畢。

一分獻官儀注。典儀唱行初獻禮。贊引引分獻官詣神位前。搯笏。執事官以帛進于分獻官。奠訖。執事官以爵進于分獻官。贊引贊獻爵。出笏。贊引引至酒尊南。北向立。典儀唱行亞獻禮。執事官以爵進于分獻官。贊引贊獻爵。典儀唱行終獻禮。亞獻。儀同。贊引引分獻官復位。徹饌。執事官徹饌。執帛饌詣燎所。俱候典儀唱行。

一祝文。

維洪武 年歲次 甲子正月 日嗣天子臣御名敢昭告于吴天上帝后土皇地祇。時維孟春。

三陽開泰。敬率臣僚。以玉帛犧齊。粢盛庶品。恭祀于大祀殿。備茲燎瘳。皇考仁祖。淳皇帝配神尚享。
一樂章。

迎神 樂奏中
和之曲

荷蒙天地兮。君主華夷。欽承踊躍兮。備筵而祭。誠惶無已兮。寸衷微仰。瞻俯首兮。惟願來期。想龍翔鳳舞兮。慶雲飛。必昭昭穆穆兮。降壇墠。

奠帛 樂奏肅
和之曲

天垂風露兮。雨澤霑。黃壤氤氳兮。氣化全。民勤畎畝兮。束帛鮮。臣當設宴兮。鳳來前。

進俎 樂奏凝
和之曲

庖人兮。列鼎肴羞兮。以成。方俎兮。再獻。願享兮。以歆。

初獻 樂奏壽和之
曲武功之舞

聖靈兮。皇皇。穆嚴兮。金牀。臣今樂舞兮。景張。酒行初獻兮。捧觴。

亞獻 樂奏豫和之
曲文德之舞

載斟兮。再將。百辟陪祀兮。具張。感聖情兮。無已。拜手稽首兮。願享。

終獻 樂奏凝和之
曲文德之舞

三獻兮樂舞揚。肴羞具納兮。氣藹而芳。祥光朗朗兮。上下方。況日吉兮時良。

徹饌樂奏雍和之曲

粗陳菲薦兮。神喜將。感聖心兮。何以忘。民福留兮。佳氣昂。臣拜手兮。謝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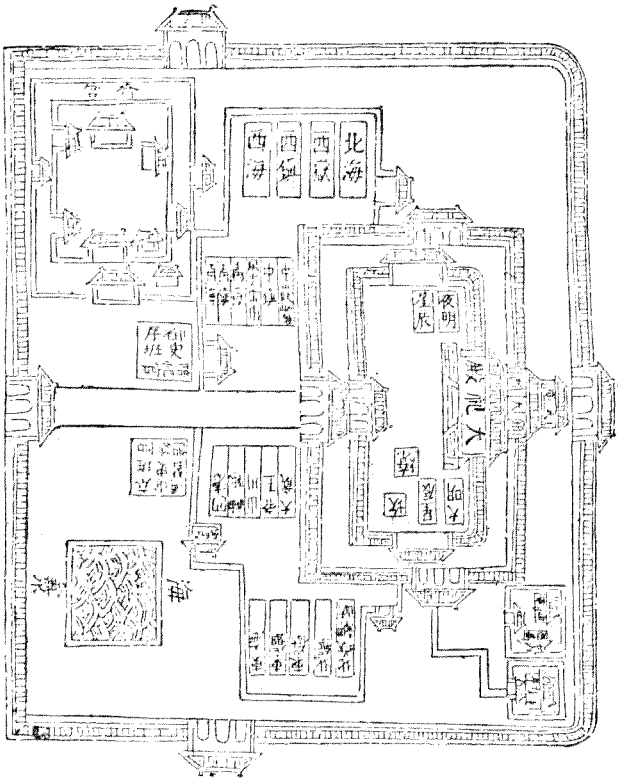
送神樂奏安和之曲

旌幢燁燁兮。雲衢長。龍車鳳輦兮。駕飛揚。遙瞻冉冉兮。上下方。必烝民兮永康。

望燎樂奏時和之曲

進羅列兮。燎瘳方。炬焰發兮。煌煌。神變化兮。束帛將。感至恩兮。無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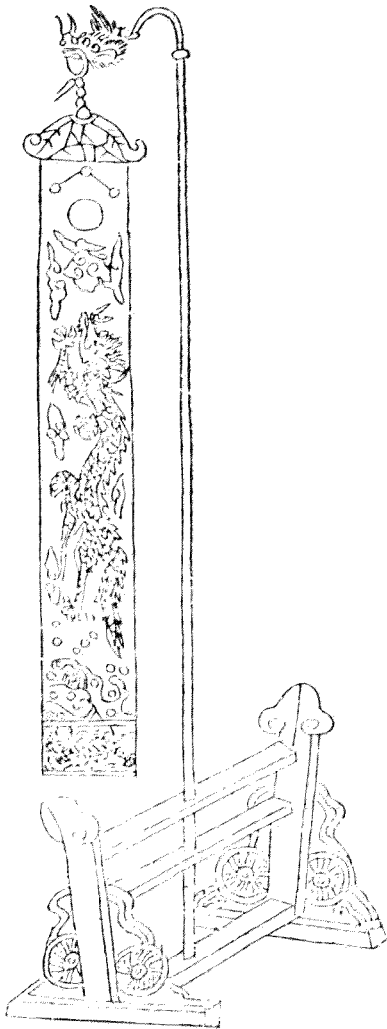
舊郊壇總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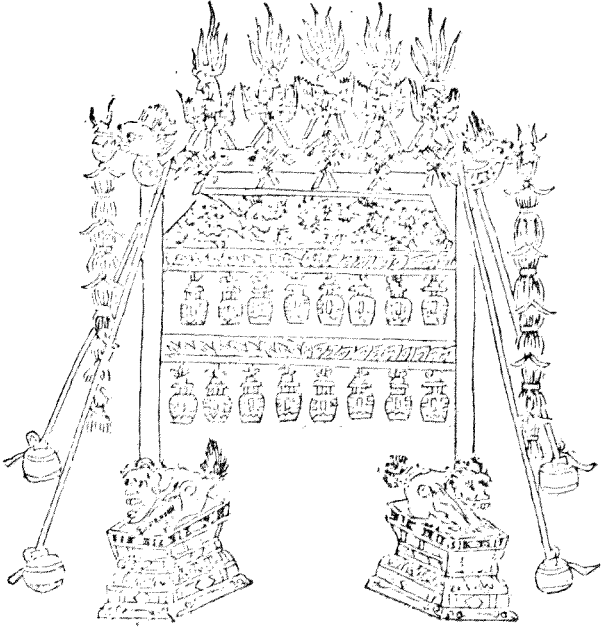
樂

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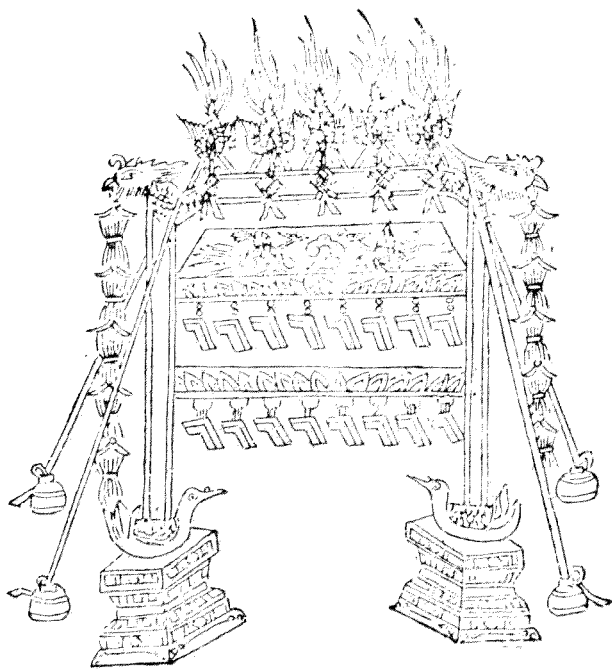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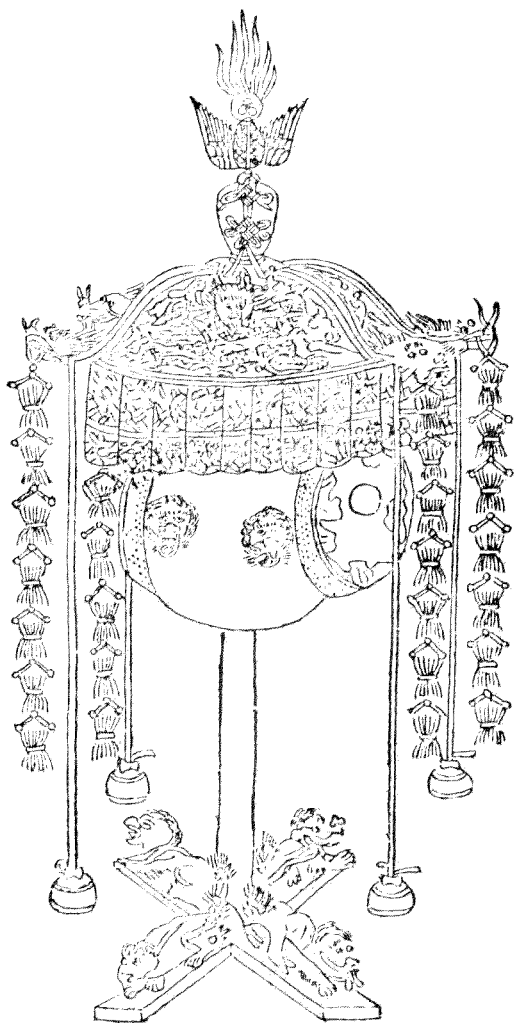
樂器圖
編鐘



樂器圖
編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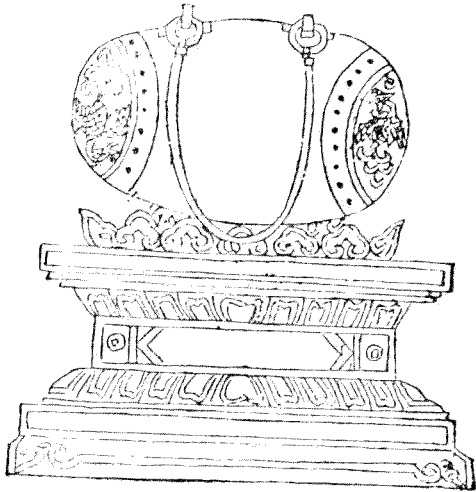


樂器圖
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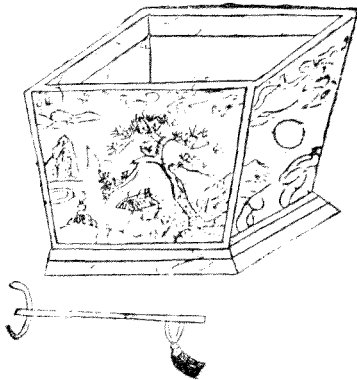


樂器圖

搏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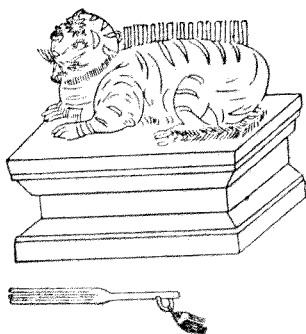


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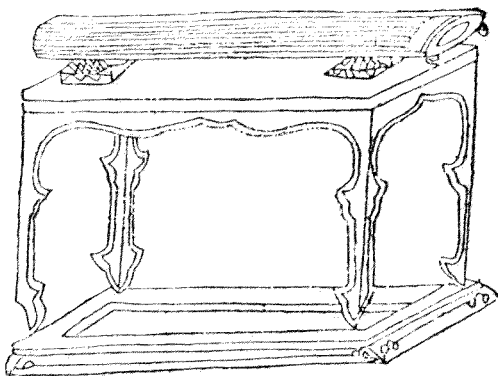


樂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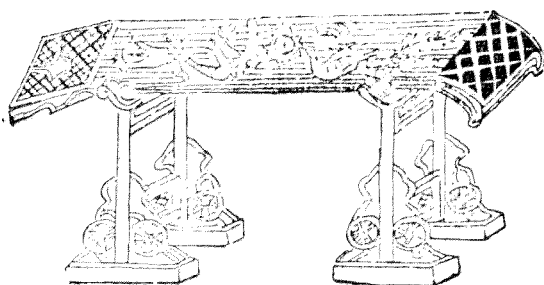
明會典 卷之八十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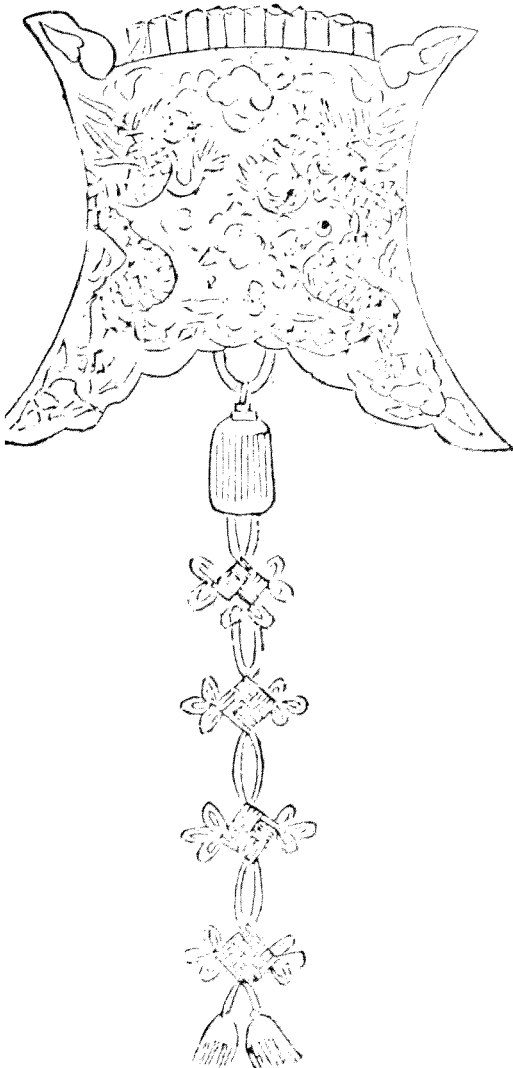
琴



樂器圖
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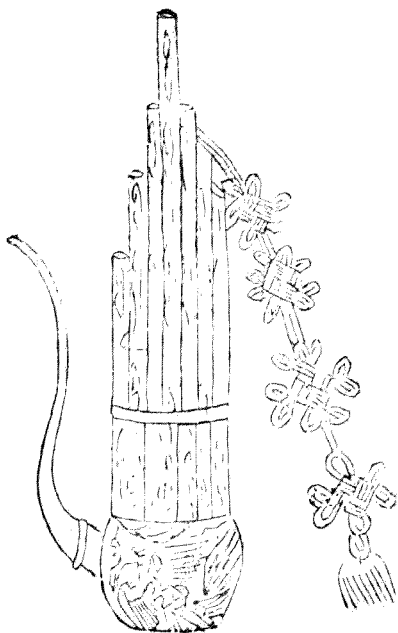


樂器圖
排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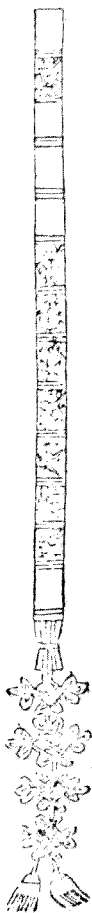


樂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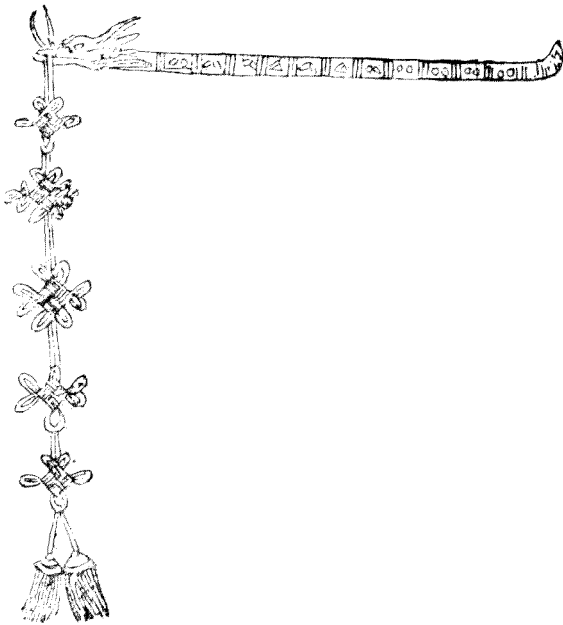
笙



簫



樂器圖
笛



樂器
埙



樂器圖
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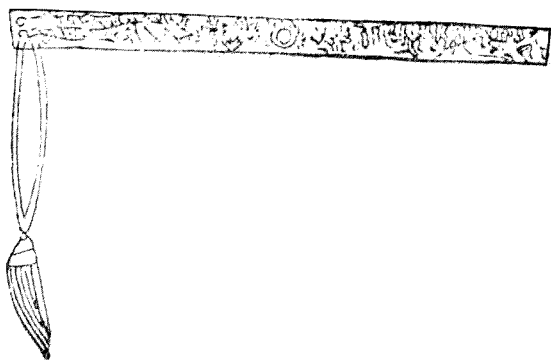


圖 器 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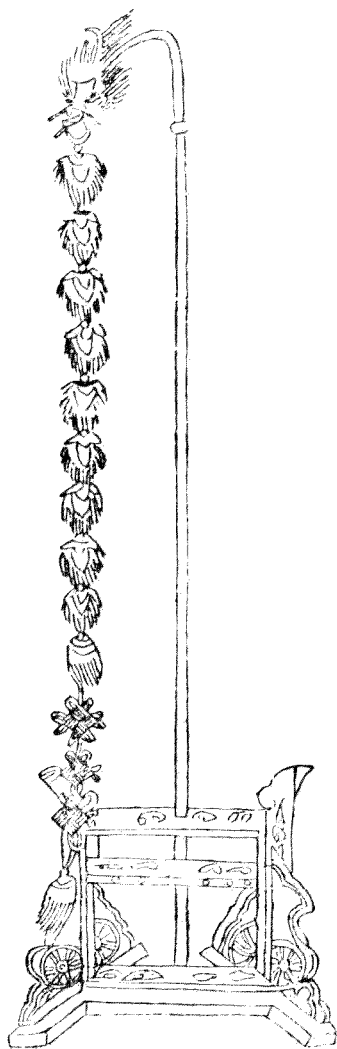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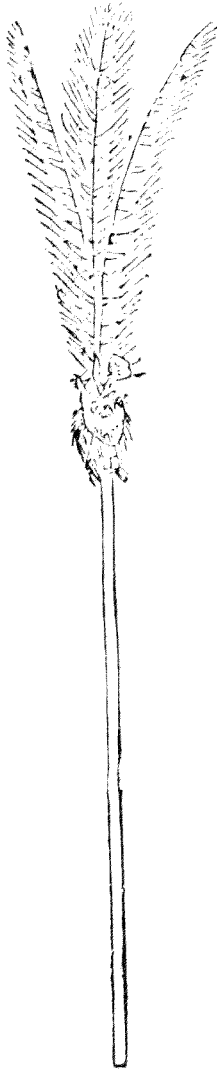


圖 器 舞

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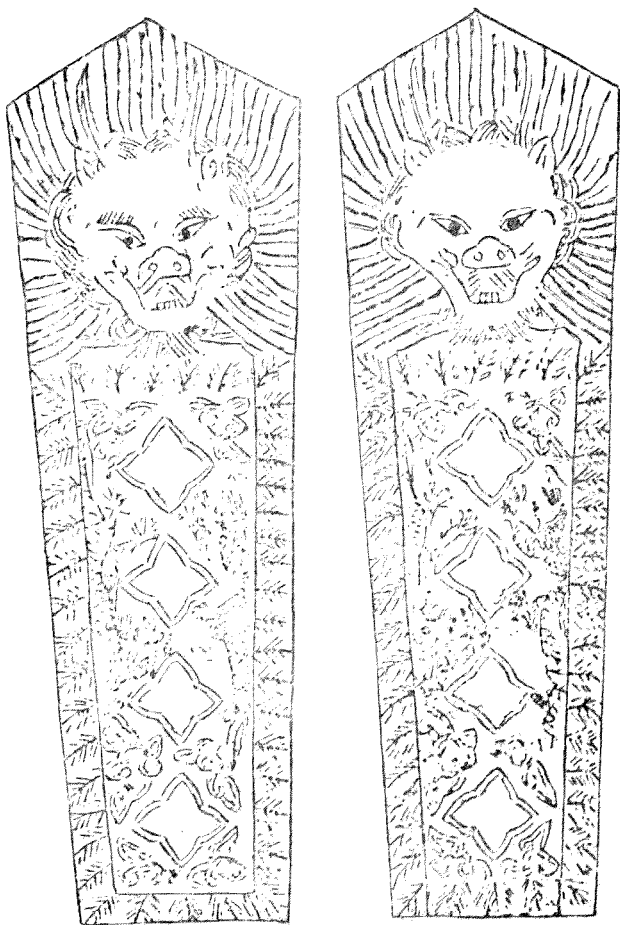
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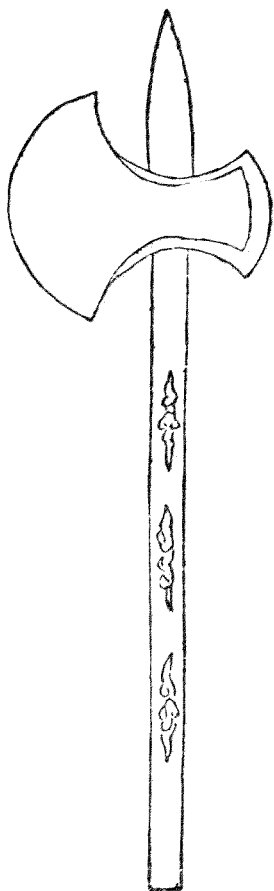
明會典 卷之八十一

一八六八

圖 器 舞
千



舞 器 圖
戚



明會典卷之八十一 禮部四十

【郊祀二】【分祀上】

嘉靖九年更定分祀儀

是年既分建四郊。遂號祖陵山曰基運。皇陵山曰翔聖。孝陵鍾山曰神烈。顯陵山曰純德。并天壽山。俱從祀方澤。居嶽鎮之次。仍俱祀於地祇壇。十一年定。朝日壇以甲丙戊庚壬。間歲一親祭。夕月壇以丑辰未戌三歲一親祭。非親祭之歲。太常寺具奏遣官行禮。朝日以文大臣。夕月以武大臣。其圜丘諸儀亦多所更定。如更上皇上帝泰號。及皇穹宇請神儀皆附列焉。又定看牲分獻之制。凡看牲舊以前月之朔。大駕親往。自後文武大臣日輪一員。次早復命。至是令冬夏至及祈穀。俱正祭前五日親往。自後遣大臣輪視如常。凡分獻舊用文武大臣及近侍官二十四員。今圜丘方澤各用四員分獻。俱太常先期題請欽命。而法司官例不遣。又定太祀。如遣官不行。飲福禮。太常具福胙奏進。其傳制後各廟焚香。則嘉靖八年罷。

【圜丘】

一前期十日。太常寺題請視牲。次請命大臣三員看牲。四員分獻。

一前期五日。錦衣衛備隨朝駕。上詣犧牲所視牲。其前一日。上常服告於廟。內贊奏就位。上就拜位。內贊

導上至太祖香案前。奏上香。上訖。導至列聖香案前。俱奏上香。上訖。奏復位。奏跪。奏讀告辭。其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明日恭詣南郊。視大祀。輕犧。謹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恭預告知。讀訖。奏四拜。奏禮畢。及還詣廟。參拜如前儀。致詞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恭視大祀。輕犧禮畢。恭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謹用參拜。參畢。回宮。是日。命大臣輪視如常儀。

一前期四日。上御奉天殿。太常寺奏祭祀進銅人。如常儀。本寺博士捧告請太祖祝版於文華殿候上親填御名訖。捧出。

一前期三日。上具祭服。以脯醢酒果詣太廟。請太祖配帝。是日。上詣太廟寢。請主。至太廟安訖。典儀唱執事官各司其事。內贊導上至拜位。奏就位。典儀唱迎神。內贊導上至香案前。奏跪。搢圭。奏上香。奏出圭。奏復位。奏兩拜。典儀唱行獻禮。內贊導上至御案前。奏搢圭。奏獻爵。奏出圭。奏詣讀祝位。奏跪。贊讀祝。讀祝官跪讀祝曰。維嘉靖 年歲次 月 朔 日。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敢昭告于皇祖太祖高皇帝曰。茲以今月 日。冬至。祇祀上帝于圓丘。謹請皇祖配帝侑神。伏惟鑒知。謹告。讀訖。奏俯伏。興。平身。奏復位。太常卿跪奏禮畢。請還宮。內贊奏兩拜。典儀唱讀祝官捧祝詣燎位。奏禮畢。上請主還寢。訖。易服御華蓋殿。太常寺卿同光祿寺卿面奏省牲訖。上御奉天殿。百官具朝服聽受誓戒。傳制。儀見儀制司

一前期二日。太常卿同光祿卿奏省牲如常儀。牛九。北羊三。豕三。鹿一。兔六。是日。錦衣衛具神輿香亭。太常官具玉帛。

匣及香盒各設于奉天殿。次日上至奉天殿，親填祝版。版以青楮，祿書之。置玉帛于匣。太常卿捧安輿內。上三上香，行一拜三叩頭禮。畢，錦衣衛官校舁至天壇。太常卿奉安于神庫。

一前期一日免朝。錦衣衛備法駕設板輿于奉天門下正中。上吉服告于廟，如告視牲之儀。告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出宿於郊。祇行大報禮，謹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恭預告知。告畢，上出乘輿詣南郊。由西天門入，至昭亨門外降輿。禮部太常官導上由左門入，至內壇。太常卿導上至圓丘，恭視壇位。次至神庫視籩豆。至神廚視牲畢，仍由左門出陞輿，至齋宮分獻陪祀官叩頭如常儀。

一陳設

上帝南

饋一

蒼玉一

郊祀制帛十二俱青

登一

簠簋各二

籩十二

豆十二

蒼玉爵三

酒尊三

青漆團龍篚一

祝案一

配帝西

饋一

奉先制帛一白

登一

簠簋各二

籩十二

豆十二

蒼玉爵三

酒尊三

雲龍篚一

從四壇俱在壇之二成

大明在東西向

犢一

登一

禮神制帛一色赤

簠簋各二

籩十

豆十

酒盞二十

青瓷爵三

酒尊三

篚一

夜明在東西向

陳設同

禮神制帛一色白

星辰在東西向北上曰五星曰二十八宿曰周天星辰曰

犢一

羊一

豕一

登一

銅二和以

簠簋各二

籩十

豆十

酒盞三十

帛十 青色一、白色一、赤色一、黃色一、

青瓷爵三

酒尊三

篚一

雲雨風雷 在西北、東、

陳設同

帛四 青色一、白色一、黃色一、黑色一、

一皇穹宇請神位。前期一日。太常寺設香案於丹墀正中。將事之夕。三更一點。禮部太常寺堂上官恭詣香案前。尚書上香。率各官行一拜三叩頭禮畢。太常寺官九員分詣東西配殿。各請從位。神牌出龕。先雷師。次風伯。次雨師。次雲師。次周天星辰。次二十八宿。次五星。次夜明。次大明。捧至丹墀東西向立。太常寺官一員詣殿中。請太祖主出龕。太常寺少卿一員恭捧西向立。太常寺官二員請上帝神版出龕。太常寺卿恭捧南向立。禮部侍郎二員導引出殿。先上帝。次太祖。次大明。次夜明。次五星。次二十八宿。次周天星辰。次雲師。次雨師。次風伯。次雷師。由圓丘北門入。轉至午階。降壇。先上帝。次太祖。次從位。各依原序。先後奉安於神座。候上至。大次。尚書率各官致詞復命。叩頭出。祭畢。太常官如前捧請。禮部侍郎導引入殿。以次納于龕中。奉安訖。各官仍行一拜三叩頭禮出。

一正祭。是日三鼓。上自齋宮乘輿。至外墻。神路之西。降輿。導引官導上至神路東大次。上香官同導引官捧神位官復命訖。退。百官排班於神路之東西以俟。上具祭服出。導引官導上由左櫺星門入。內贊對引官導上行至內

壇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上至御拜位。內贊奏就位。上就位。典儀唱燔柴唱迎帝神。樂作。內贊奏陞壇。導上至上帝金鑪前。奏跪。奏拈圭。司香官捧香跪進於上左。內贊奏上香。上三上香訖。奏出圭。導至太祖金鑪前。儀同奏復位。上復位。樂止。內贊奏四拜。傳贊百官同典儀唱奠玉帛。樂作。內贊奏詣神御前。導上至神御前。奏拈圭。捧玉帛。官以玉帛跪進於上右。上受玉帛。內贊奏獻玉帛。上奠訖。奏出圭。導至太祖前。奏拈圭。奏獻帛。奏出圭。奏復位。上復位。樂止。典儀唱進俎。樂作。齋郎舁俎安訖。內贊奏詣神御前。導上至神御前。奏拈圭。奏進俎。奏出圭。導至太祖前。儀同奏復位。上復位。樂止。典儀唱行初獻禮。樂作。內贊奏詣神御前。導上至神御前。奏拈圭。捧爵。官以爵跪進於上右。上受爵。內贊奏獻爵。上獻訖。奏出圭。奏詣讀祝位。導上至讀祝位。奏跪。傳贊衆官皆跪樂暫止。內贊贊讀祝。讀祝官跪讀祝畢。樂復作。奏俯伏。興。平身。傳贊百官同讀祝官跪進祝版。上捧至御案。篚內安訖。今讀祝官同安內贊導至太祖前。奏拈圭。捧爵。官以爵跪進於上右。上受爵。奏獻爵。上獻訖。奏出圭。奏復位。上復位。樂止。太常卿進立於壇之二成。東向。唱賜福胙。內贊奏詣飲福位。導上至飲福位。光祿卿捧福酒跪進於上左。內贊奏跪。奏拈圭。奏飲福酒。上飲訖。光祿官捧福胙跪進於上左。內贊奏受胙。上受訖。奏出圭。俯伏。興。平身。奏復位。上復位。奏四拜。傳贊百官同典儀唱撤饌。樂作。執事官撤饌訖。樂止。典儀唱送帝神。樂作。內贊奏四拜。傳贊百官同樂止。典儀唱讀祝官捧祝。進帛。官捧帛。掌祭官捧饌。各恭詣

秦壇上退。立於拜位之東。典儀唱望燎。樂作。內贊奏詣望燎位。內贊對引官導上至望燎位。燎半。內贊奏禮畢。樂止。如遇風雪。有司設黃氈。小次於園丘下。上恭就小次。對越行禮。其升降。上香奠獻。俱以太常執事官代。內贊對引官導上至大次。易服。禮部太常官奉神位安於皇穹宇。上還齋宮少憩。駕還。百官具朝服於承天門外橋南立迎。駕上入詣廟參拜。如視牲還之儀。致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園丘大報禮成。恭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謹用參拜。參畢。百官隨至奉天殿行慶成禮。

一分獻官儀注。上行初獻禮。讀祝訖。奏俯伏。興。平身。贊引引分獻官由東西階詣各神位香案前。贊跪。贊拈笏。贊上香。贊獻帛。贊獻爵。贊出笏。贊復位。亞終獻。儀同惟不至典儀唱望燎。各分詣燎鑪前。燎半。贊禮畢。

一祝文。

維嘉靖 年歲次 月朔 日嗣天子臣御名。敢昭奏於皇天上帝曰。時維冬至。六氣資始。敬遵典禮。謹率臣僚。恭以玉帛饗齊。粢盛庶品。備此禋燎。祇祀於上帝。奉太祖開天行道肇紀立極大聖至神。仁文義武。俊德成功。高皇帝配帝侑神。尚享。

一樂章

迎帝神 中和
之曲

仰惟玄造兮。於皇昊穹。時當肇陽兮。大禮欽崇。臣惟蒲柳兮。螻蟻之衷。伏承眷命兮。職統羣工。深懷愚昧兮。恐負洪德。爰遵彝典兮。勉竭微忠。遙瞻天闕兮。寶輦臨壇。臣當稽首兮。祇迓恩隆。百辟陪列兮。舞拜於前。萬神翊衛兮。而西以東。臣俯伏迎兮。敬瞻帝御。願垂歆鑒兮。拜德昌窮。

奠玉帛肅和之曲

龍輿既降兮。奉禮先。爰有束帛兮。暨瑤琯。臣謹上獻兮。進帝前。仰祈聽納兮。荷蒼乾。

進俎凝和之曲

饋饗珍饌兮。薦上玄。庖人列鼎兮。致精虔。臣盍祇獻兮。馨醴醴。願垂歆享兮。民福淵。

初獻壽和之曲

禮嚴初獻兮。奉觴。臣將上進兮。聖皇。聖皇垂享兮。穆穆。臣拜首兮。何以忘。

亞獻豫和之曲

禮觴再舉兮。薦玉漿。帝顏歆悅兮。民福昂。民生有賴兮。感上蒼。臣惟鞠拜兮。荷恩長。

終獻熙和之曲

三獻兮。禮告成。一念微衷兮。露悃。臣情。景張樂舞兮。聲鏗鉦。仰瞻聖容兮。俯錫恩泓。

撤饌雍和之曲

祀禮竣兮。精意禋。三獻備兮。誠已申。敬撤弗遲兮。肅恭寅。恐多弗備兮。惟賴洪仁。

送帝神

清和之曲

禋事訖終兮。百辟維張。帝垂歆鑒兮。沐澤汪洋。龍車冉冉兮。寶駕旋雲。靈風鼓舞兮。瑞露清瀼。洪恩浩蕩兮。無以爲酬。麤陳菲薦兮。已感歆嘗。香氣騰芳兮。上徹帝座。仰瞻聖造兮。賜福羣方。臣同率土兮。載歡載感。祇迴寶輦兮。鳳嘯龍翔。誠惶誠恐兮。仰戀彌切。願福生民兮。永錫享昌。

望燎

時和之曲

龍車寶輦兮。昇帝鄉。御饒菲帛兮。奉燎方。環佩鏗鏘兮。羅壇墮。炬焰特舉兮。氣輝煌。生民蒙福兮。聖澤霑。臣荷春祐兮。拜謝恩光。

萬曆三年親祀園丘儀

正祭前六日早。上常服以親詣南郊視牲。預告於太廟。前五日。錦衣衛備隨朝駕如常儀。質明。上常服。御皇極殿。太常寺官奏請聖駕視牲。百官具吉服朝參。鳴鞭訖。先趨出午門外東西序立。候送上由大明門正陽門西天門舊路至犧牲所南門迤西。上降輦。禮部尙書侍郎、太常卿、少卿、導上至所內幄次。禮部官跪奏請視牲。仍同太常寺官導上至各牲房前。太常卿跪奏視大祀牲。逐一視畢。仍導上至幄次內。上少憩。出禮部太常寺官仍導上陞輦。駕還。百官俱於承天門外序立。候迎上仍詣太廟參謁。前四日。上御皇

極殿。太常寺奏祭祀。前三日質明。上常服。乘輿詣太廟門西。降輿。至幄次內。具祭服。告請太祖配神。行一獻禮。畢。出幄次內。易皮弁服。回御中極殿。太常寺光祿寺官奏省牲畢。御皇極殿。傳制誓戒。百官前二日。早上常服。以親詣南郊大祀。預告于太廟。是日午後。太常寺官捧蒼玉帛匣香盞。同神輿亭。進于皇極殿內。司禮監官捧帛。同安設于御案之北。前一日質明。上從文華殿出。由皇極殿左門入。至御案前立。太常卿捧祝版。由中門進于御案上。上填御名訖。太常卿捧安輿中。司禮監官進帛于上。裝匣內。并蒼玉安訖。太常卿捧安輿中。太常卿隨捧香盒于香亭右跪。上三上香。行一拜三叩頭禮。畢。轉于東西向立。錦衣衛官校入擡輿亭。由中門出。太常卿隨詣天壇神庫奉安。上由殿中門出。乘輿詣南郊至昭亨門西。禮部尙書侍郎。太常少卿等官行叩頭禮。畢。分兩傍。候上降輿。尙書等官導上。由昭亨左門入。至內壝左門。太常卿跪迎。同導上。至午陛。尙書等官俱止。太常卿導上。至圓丘恭視壇位。尙書等官俱先詣東陛前伺候。上視壇位畢。太常卿導上。由東陛下。尙書等官同導上。至神庫視籩豆。至神廚視牲。俱太常卿導入。逐一奏畢。禮部太常寺官導上。仍由昭亨左門出。陞輿。至齋宮。分獻陪祀官朝參。傳旨賜早飯。各官叩頭謝恩。至午。各官候旨朝參。仍傳旨賜午飯。謝恩如前儀。是日午後。太常寺陳設如常儀。至一更時分。禮部尙書等官詣皇穹宇。尙書上香請神。侍郎二員導引。太常寺官以次捧正位配位神版。從位神牌。詣壇奉安訖。候報時。上常服乘輿出。至外壝神路之西。降輿。導駕官導上。至神路東大次。禮部同太常官復命畢。上具祭

服出。由內墻左櫺星門入。行大祀禮。如常儀畢。上至大次。易常服。至齋宮少憩。駕還。仍詣太廟參謁畢。具袞冕服。御皇極殿。行慶成禮。

嘉靖十七年更上帝泰號儀

一前期六日。以酒果脯醢。告諸神於闕丘壇下。用帛。上具常服。分獻陪祀官吉服。嚴辦。上至壇所。內贊奏就位迎神。上香。分獻官各上官。行兩拜奠獻。如常儀。典儀唱宣告文。分獻陪祀官跪。宣文官立。宣告文曰。大明嗣天子御名。謹文移告于大明之神。夜明之神。五星列宿。周天星辰之神。雲雨風雷之神。周天列職之神。五嶽五山之神。五鎮五山之神。基運翔聖神烈。天壽純德五山之神。四海之神。四瀆之神。際地列職。祇靈。天下諸神。天下諸祇。戊戌太歲之神。十月神將。直日功曹之神。郊壇司土之神。曰。朕祇於來月朔旦。躬率臣民。上尊皇天上帝泰號。仰高玄九重。預告於諸神衆祇。煩爲朕連爾神化。昭爾靈顯。通朕微衷於上帝。祈賜允鑒之慈。享朕欽薦之號。爲此文告。神宜悉知。謹告。宣訖。百官俯伏興。亞獻終獻。如常儀。送神行兩拜。宣文官捧文。進帛官捧帛。各詣燎位。內贊奏禮畢。上還御華蓋殿。執事官行禮。如常儀。樂作。上至奉天殿中。立定。樂止。鴻臚寺官舉勅案至殿中。上親取勅授輔臣。輔臣立受。以制詞授宣制官。上陞座。鳴鞭行禮。如常儀。鴻臚寺官奏禮畢。樂作。上起。輔臣捧勅由中道出。至奉天門發示。禮部捧出開讀。如常儀。一前期翰林院恭擬合用祭告文。太常寺備特牲熟薦十二籩豆玉帛。及告景神殿脯醢酒果。欽定捧冊。

表大臣二員并諭文武官陪拜。國子監監生順天府生員耆老人等俱隨班行禮。在朝於午門外。在壇於昭亭門外序列。

一先期四日。上御奉天殿。太常寺奏齋戒如常儀。百官致齋三日。

一先期三日。太常寺光祿寺面奏省牲如常儀。

一先期一日。鴻臚寺官設冊表案於奉天殿正中。內侍官設冊表綵輿於丹陛上。設香案於丹表輿前。教坊司設中和樂大樂。錦衣衛設鹵簿大駕。本日禮部率太常寺官恭詣圓丘。設冊表案於神御位右。設上拜位於三成正中。司設監設大次於圓丘神路之東。陳設畢。遣重臣上香。奉請神御位。太常寺設輿於泰神殿丹陛下。奉神位陞輿。導引官二員前導。陞圓丘奉安。設神祇十一壇。紙位於內壇下。天神東西向。地祇北向。俱設酒果脯醢不饗獻其祇位并帛執事官俟望燎各捧分燎天神壚東地祇壚西

一是日。戊初刻。鳴鐘鼓。百官依朝賀禮。於奉天殿丹墀序立。陪祀官具祭服。餘官朝服。上告景神殿畢。具冕服。御奉天殿。鴻臚寺卿奏請行禮。上躬捧冊表。奉安綵輿內。錦衣衛官督舉輿。冊表輿行。大樂鼓吹前導。駕發。文武百官隨行至正陽門外。騎從冊表輿至圓丘壝門外。原遣大臣捧請冊表出輿亭。置於案上。至昭亭門外。降輦。導引官導上御大次。鼓三嚴。鴻臚寺卿奏外辦。又奏中嚴。導引官導上至圓丘。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內贊奏就位。上就位。典儀唱迎帝神。奏樂。內贊導上至香案前。奏跪。奏指

圭奏上香。上三上香訖。奏復位。樂止。內贊奏四拜。傳奏百典儀唱昇册表。樂作。內贊奏陞壇。上陞壇。樂暫止。奏跪。傳贊衆奏揖圭。原遣大臣二員。一捧册表進於上右。上受册表獻訖。一接受於上左。以付宣册表。官奏出圭。奏宣册表。太常寺卿跪宣訖。原受册表大臣復進於上。上親捧奠於帛篚。樂復作。奏俯伏興。平身。傳贊百奏復位。典儀唱奠玉帛。樂作。內贊奏詣神御前。上陞至神御前。奏揖圭。捧玉帛官以玉帛跪進於上右。上受玉帛奠訖。奏出圭。奏復位。樂止。典儀唱進俎。樂作。齋郎舁饌至。內贊奏詣神御前。上陞至神御前。奏揖圭。奏進俎。奏出圭。奏復位。樂止。典儀唱行初獻禮。樂作。內贊奏詣神御前。上陞至神御前。奏揖圭。捧爵官以爵跪進於上右。上受爵。奏獻爵。上獻訖。奏出圭。復位。樂止。典儀唱讀祝。樂作。內贊奏俯伏興。平身。傳贊百位。奏跪。上至讀祝位。跪。傳贊衆樂暫止。內贊贊讀祝。讀祝官跪讀訖。樂作。內贊奏俯伏興。平身。傳贊百樂止。亞獻終獻。飲福受胙。撤饌送帝神。俱如常儀。送神後。典儀唱宣册表。官捧册表進。玉帛官捧玉帛。讀祝官捧祝。掌祭官捧饌。各恭詣泰壇。典儀唱望燎。樂作。上退拜位。東西向。內贊奏詣望燎位。燎半。內贊奏禮畢。樂止。導引官導上。至幕次。易服還宮。禮成。詔示中外。

一樂章

迎帝神中和曲

於昔洪荒之初兮。混濛五行未連兮。兩曜未明。其中挺立兮。有無容聲。神皇出御兮。始判濁清。立天立地。

立人兮羣物生生。

昇册表元和之曲

帝闢陰陽兮造化張。神生七政兮精華光。圓覆方載兮兆物康。臣敢祇報兮拜薦帝曰皇。

奠玉帛休和之曲

帝垂聽兮義若親。子職庸昧兮無由申。册表荷鑒兮泰號式尊。敬陳玉帛兮燕賀洪仁。

進俎豫和之曲

大筵弘開。懽聲如雷。皇神賜享。臣衷涓埃。大鼎炮烹。肴饗馨哉。帝歆兮兆民之福。臣感恩兮何如幸哉。

初獻壽和之曲

大高降恩。鑒微情何以承。臣愚端拜捧瑤觥。堅壽無極并。

奏祝景和之曲

帝皇立命兮肇三才。中分民物兮惟天徧該。小臣請命用光帝陪。庶永配於皇穹哉。

亞獻太和之曲

羣生總總兮悉蒙始恩。人物盡囿兮於帝仁。羣生荷德兮誰識所從。來於惟皇兮億兆物之祖真。

終獻永和之曲

寶宴弘。玉几憑。瓊液陞。樂舞翮。協氣凝。民物朞。臣衷蹇蹇兮。報無能。

撤饌咸和
之曲

太奏既成。微誠莫傾。皇德無京。陶此羣生。巨細幪帡。刻小臣之感衷兮。罔罄愚情。實弘涵而容納兮。曲賜生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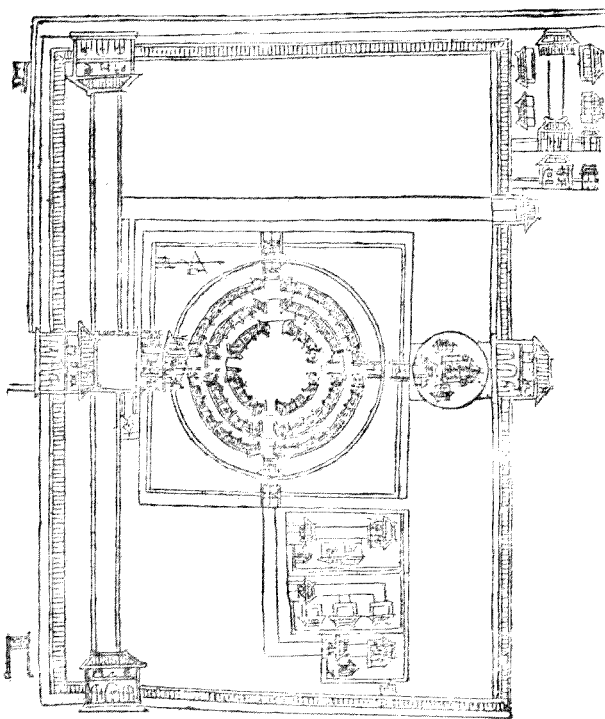
送帝神清和
之曲

禮祇册薦兮。皇神垂享。萬舞畢舉兮。九成已行。帝賜洪庥兮。大我家慶。金鳴玉振兮。聲鏗鏘。羣僚環佩兮。響玎璫。神人交賀兮。贊帝皇。寶稱泰號兮。曷有窮量。永固高厚兮。宰御久常。微臣頓首叩首兮。攸沐恩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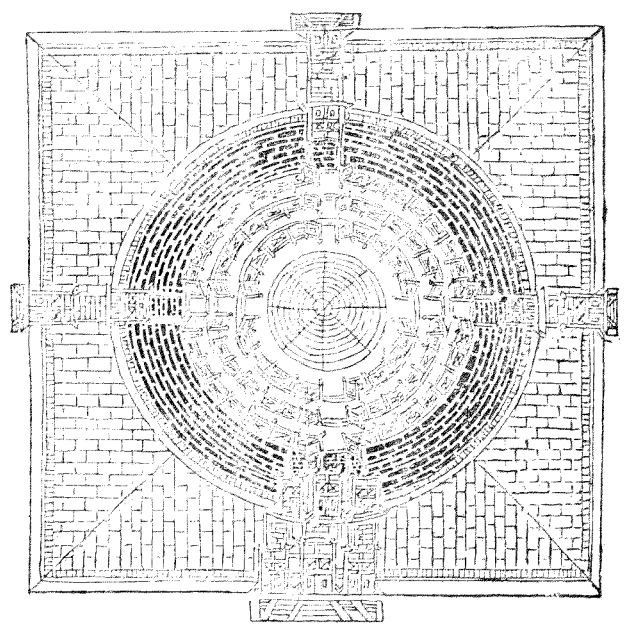
奉燎熙和
之曲

瑤簡拜書兮。泰號成。奉揚帝前兮。資離明。珍幣嘉肴兮。與祝誠。均登巨燎兮。達玄清。九垓四表兮。莫不昂瞻。庶類品彙兮。悉慶洪名。

圖 總 丘 圖 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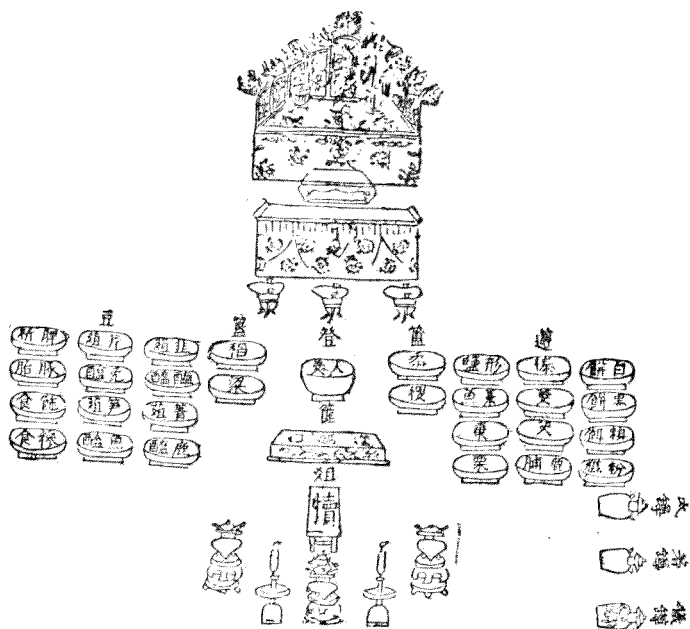
園丘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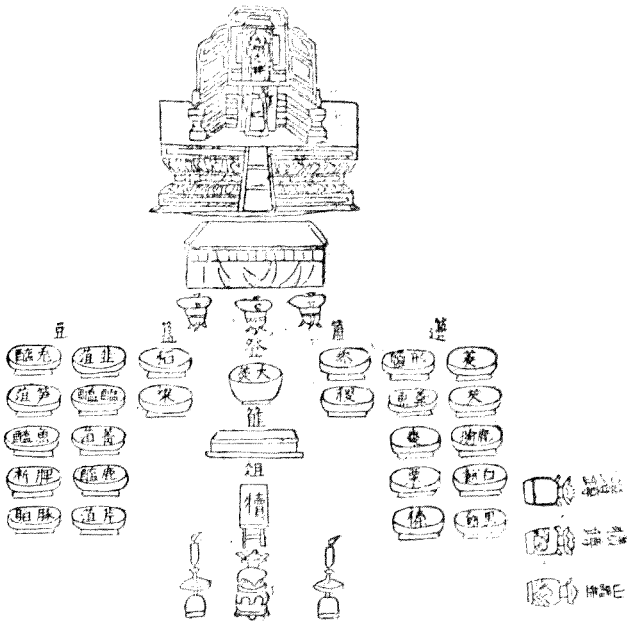
圖設陳成一第丘園

(向南) 位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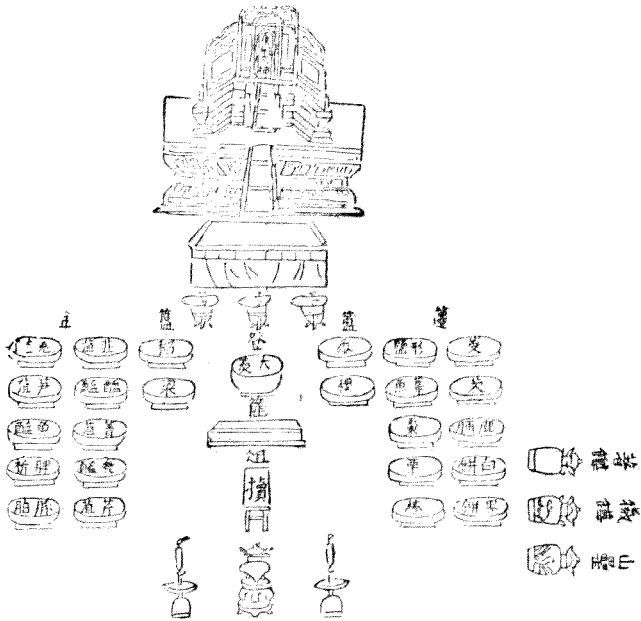
同廟壇几代盤磁以豆籩簋代碗磁以綳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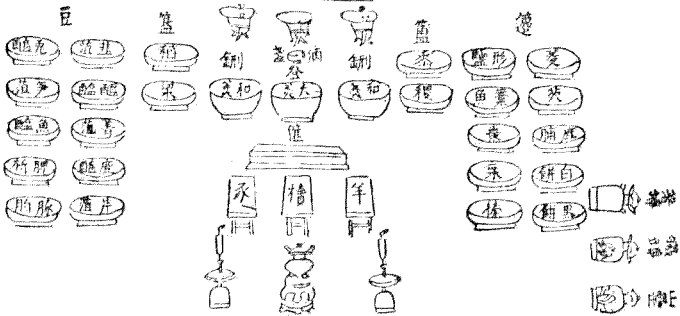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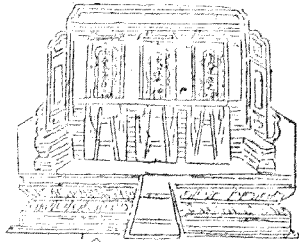
(向西壇一東位從圖設陳成二第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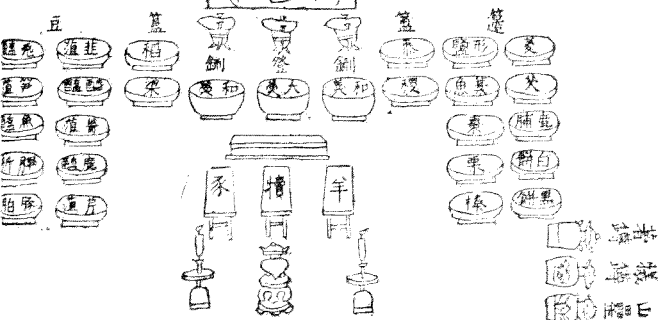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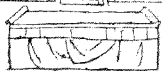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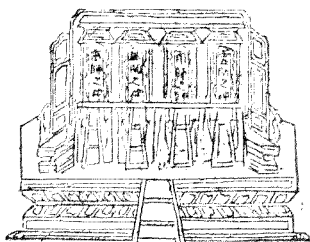
(向東) 壇一四位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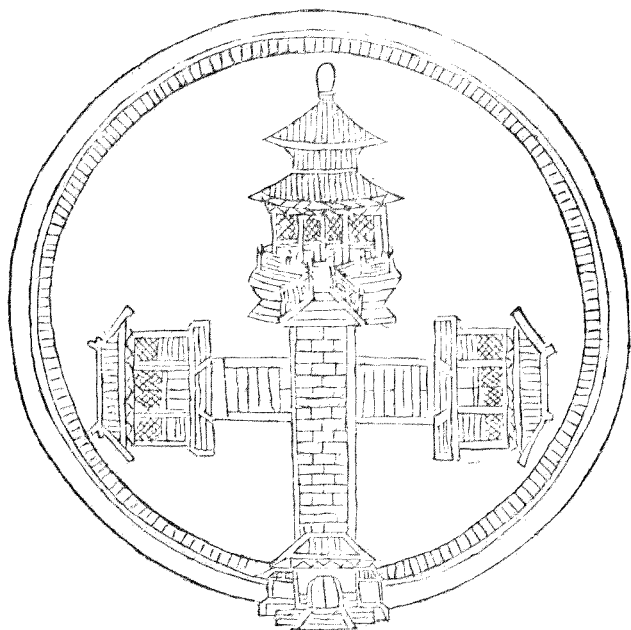
(向西)壇二東位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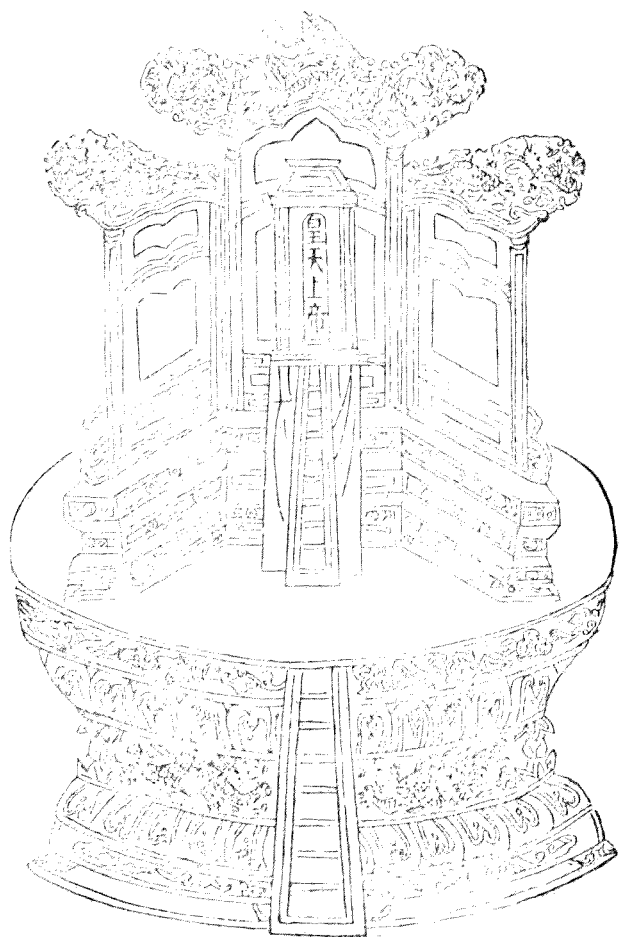
(向東)壇二四位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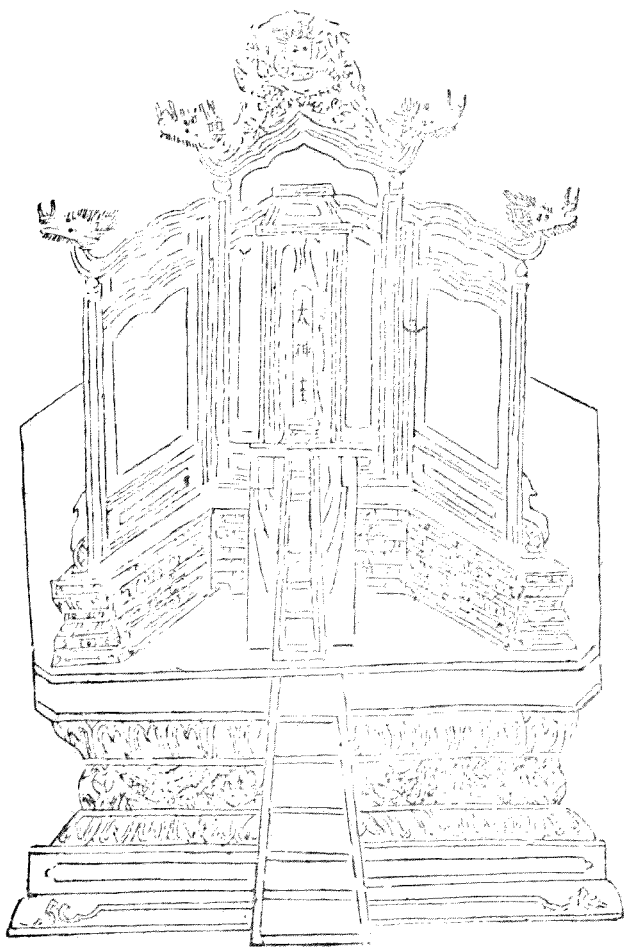
皇穹宇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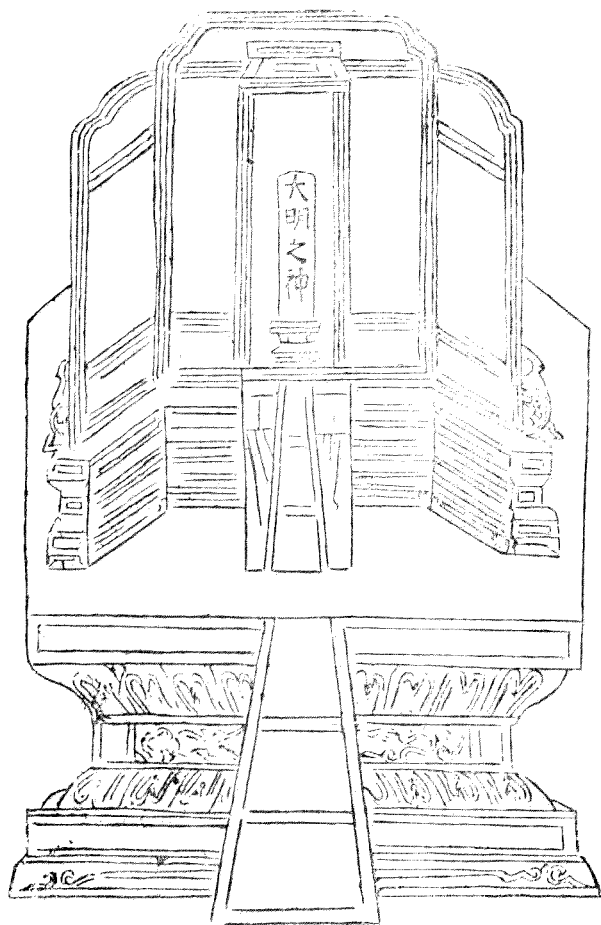
圖座神位正宇窀皇



皇寧宇閣位神座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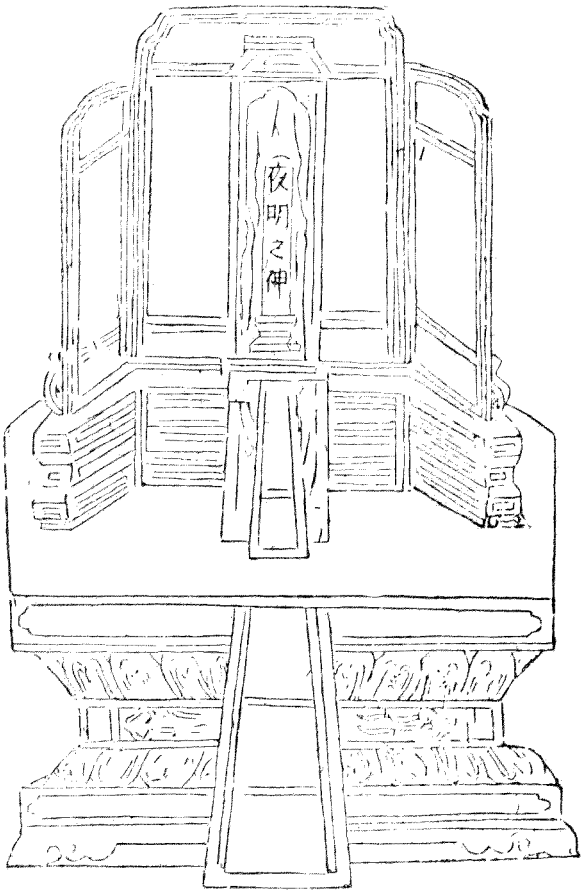


皇穹宇從位神座圓東一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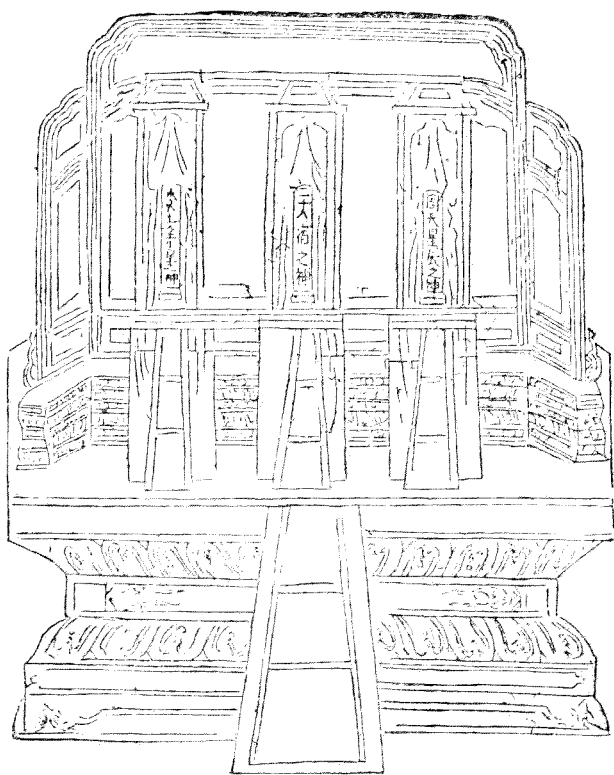


壇 一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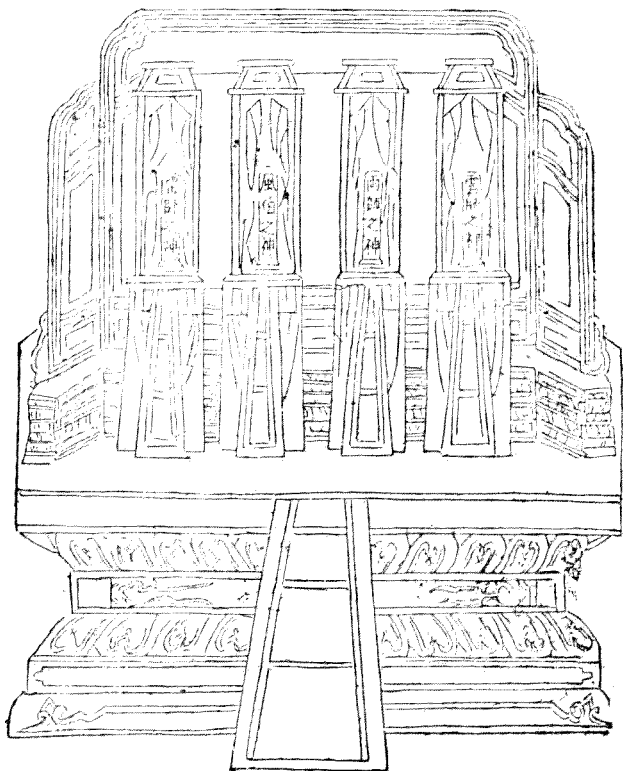
明會典 卷之八十二



一八九九



四 二 壇



明會典卷之八十三禮部四十一

【郊祀三】【分祀下】

【方澤】

一前期十日太常寺題請視牲次請命看牲分獻大臣各四員

一前期五日上詣犧牲所視牲其前一日上告廟及還參拜俱如大祀之儀告辭曰明日出視方澤大祭牲儀參辭曰出視方澤大祭牲儀回還餘並同大祀參畢回宮次日命大臣輪視如常儀

一前期四日太常寺奏祭祀進銅人如常儀諭百官致齋三日上親填告請太祖祝版于文華殿

一前期三日上詣太廟請太祖配神以脯醢酒果行再拜一獻禮祝文曰

維嘉靖 年歲次 月 朔 日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敢昭告于太祖高皇帝曰茲以今月 日夏至恭

祭皇地祇于方澤謹請皇祖作主侑神伏惟鑒知謹告

一前期二日太常卿同光祿卿奏省牲如常儀

一前期一日太常卿詣太廟寢請太祖御位至皇祇室奉安上親填祝版于文華殿黃楮版遂告于廟告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明日恭詣北郊行祭地禮謹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恭預告知

一陳設

正位北

犢一

黃燂一

郊祀制帛一黃

登一

簠各二

籩十二

豆十二

黃玉爵三

尊三

篚一

祝案一

配位西

陳設同玉無

奉先制帛一白

從四壇

五嶽 基連山 翔聖山 神烈山共一壇東設西向

犢一

羊一

豕一

帛八黃一青一紅一白四玄一

登一

鉶一

簠各二

籩十

豆十

黃瓷爵三

酒盞三十

尊三

篋一

五鎮 天壽山 純德山共一壇西設東向

陳設同

帛七黃一青一紅一白三玄一

四海一壇東設西向

陳設同

帛四青一紅一白一玄一

四瀆一壇西設東向

陳設同

帛四玄色

一正祭是日五鼓太常卿候上御奉天門跪奏請聖駕詣地壇錦衣衛備隨朝駕上常服乘輿由長安左門出入壇之西門太常官導上至具服殿易祭服出導引官導上由方澤右門入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內贊奏就位上就位典儀唱瘞毛血唱迎神樂作樂止內贊奏四拜傳贊百官同典儀唱奠玉帛樂作內贊奏陸壇導上至皇祇香案前奏跪奏拈圭司香官捧香跪進于上右內贊奏上香上三上香訖捧玉帛官以玉帛跪進于上右上受玉帛內贊奏獻玉帛上奠訖奏出圭導至太祖香案前同儀奏復位樂止典儀唱進俎樂作齋郎昇俎安訖內贊奏陸壇導上至皇祇俎匣前奏拈圭奏進俎奏出圭導上至太祖俎匣前同儀奏復位樂止典儀唱行初獻禮樂作內贊奏陸壇導上至皇祇前奏拈圭捧爵官以爵跪

進于上右。上受爵。內贊奏獻爵。上獻訖。奏出。圭。奏詣讀祝位。奏跪。傳贊衆皆跪樂暫止。內贊贊讀祝。讀祝官跪。

讀祝畢。樂復作。內贊奏俯伏。與平身。傳贊百官同導上至太祖前。奏指圭。捧爵。官以爵跪進于上右。上受爵。內

贊奏獻爵。上獻訖。奏出。圭。奏復位。樂止。典儀唱行亞獻禮。樂作。儀同初獻樂止。典儀唱行終獻禮。樂作。儀同

亞獻樂止。太常卿進立壇左。東向。唱賜福胙。內贊奏詣飲福位。內贊對引官導上至飲福位。奏跪。奏指圭。光

祿卿捧福酒。跪進于上右。內贊奏飲福酒。上飲訖。光祿官捧福胙。跪進于上右。內贊奏受胙。上受訖。奏出

圭。奏俯伏。與平身。奏復位。奏四拜。傳贊百官同典儀唱徹饌。樂作。執事官徹饌訖。樂止。典儀唱送神。樂作。內贊

奏四拜。傳贊百官同樂止。典儀唱讀祝官捧祝。進帛。官捧帛。掌祭官捧饌。各詣瘞位。典儀唱望瘞。內贊奏詣望

瘞位。內贊對引官導上至望瘞位。祝帛埋訖。配帝帛燎半。內贊奏禮畢。導引官導上至具服殿。易服。太常

卿捧太祖御位入。安于太廟寢。駕還。詣廟參拜。致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恭詣北郊祭地。禮成。謹詣祖

宗列聖。帝后神位前。恭行參拜畢。還官。

一分獻官儀注。典儀唱行初獻禮。讀祝。俯伏。與平身。贊引引獻官各詣神位前。贊跪。贊指笏。上香。獻帛。

獻爵。訖。贊出笏。復位。典儀唱行亞獻禮。終獻禮。贊引引獻官各詣神位前。贊指笏。獻爵。出笏。復位。至唱望

瘞。贊引引獻官至燎所。燎半。贊禮畢。

一祝文

維嘉靖 年歲次 月 朔 日嗣天子臣御名敢昭告于皇地祇曰時當夏至羣物方亨生長發育有生咸賴功德至厚上配皇天爰遵典禮謹率臣僚以玉帛牲齊粢盛庶品奉茲瘞祀奉太祖高皇帝配神尙享。

一樂章

迎神中和

俯瞻兮鳳輦來靈風兮拂九垓川嶽從兮後先百辟列兮襄陪臣拜首兮迓迎願臨享兮幸哉。

奠玉帛廣和

祀禮有嚴兮奉虔玉帛在筭兮來前皇靈垂享兮以納烝民率土兮樂豐年。

進俎咸和

肴羞馨兮氣芳庖人奉役兮和湯奉進兮皇祇歆慰臣稽首兮敬將。

初獻壽和

酒行初獻兮樂舞張齊體明潔兮馨香願垂享兮以歆生民安兮永康。

亞獻安和

載獻兮奉觴神顏和懿兮以嘗功隆厚載兮配天民感德兮無量。

終獻時和之曲

三進兮玉露清。百職奔繞兮佩環鳴。冕鐘鷺鼓兮韻錚鏘。願留福兮羣生。

徹饌貞和之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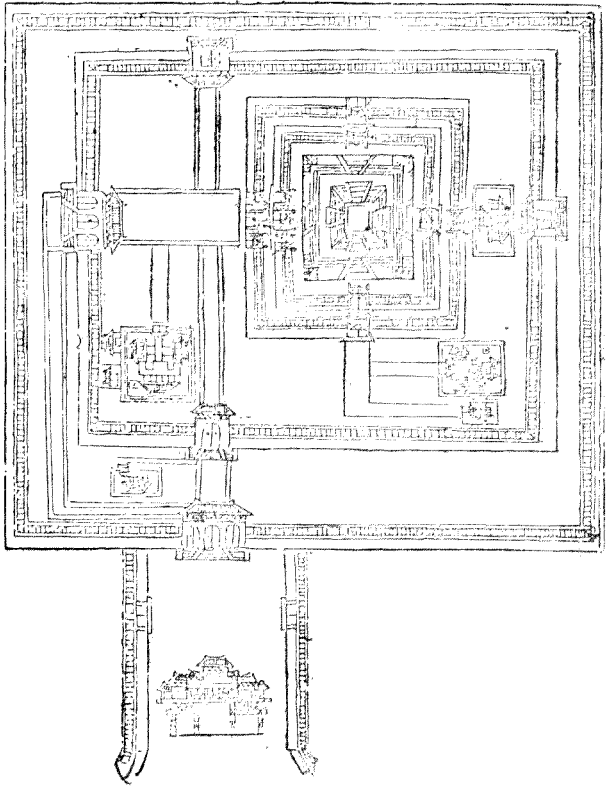
禮告終兮徹敢違。深惟一念兮誠意微。神垂博容兮聽納。恐未備兮唯慈依。

送神寧和之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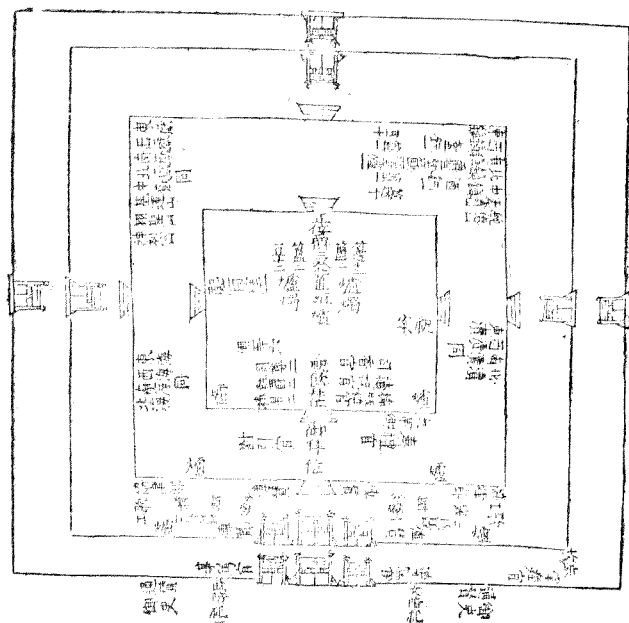
禮成兮誠已申。駕還兮法從陳。靈祇列兮以隨。百辟拜兮恭寅。望坤宮兮奉辭。願普福兮烝民。

望瘞同送神

(向北) 圖 總 澤 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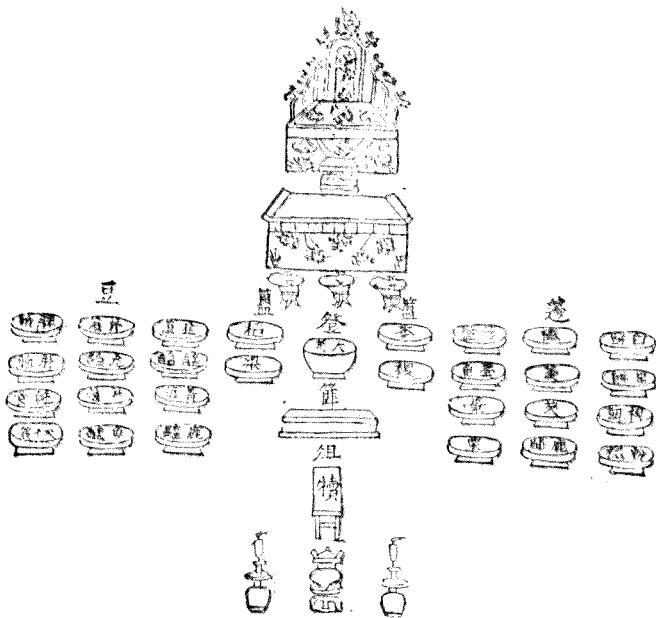


方澤祭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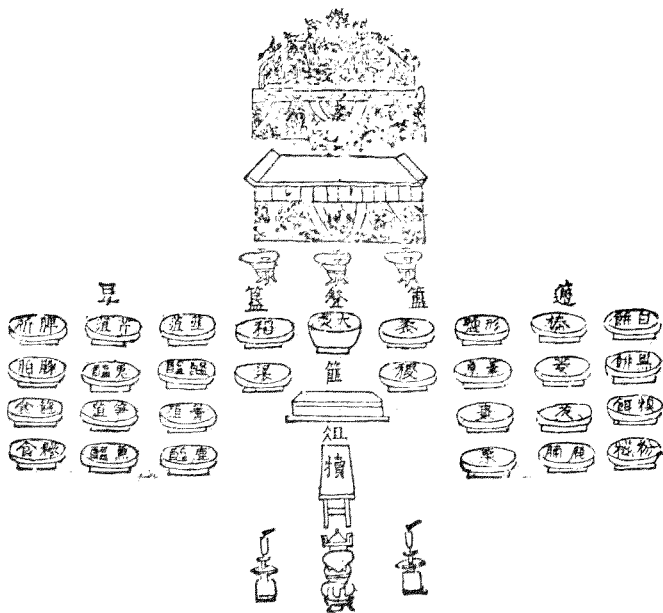


圖設陳成一第澤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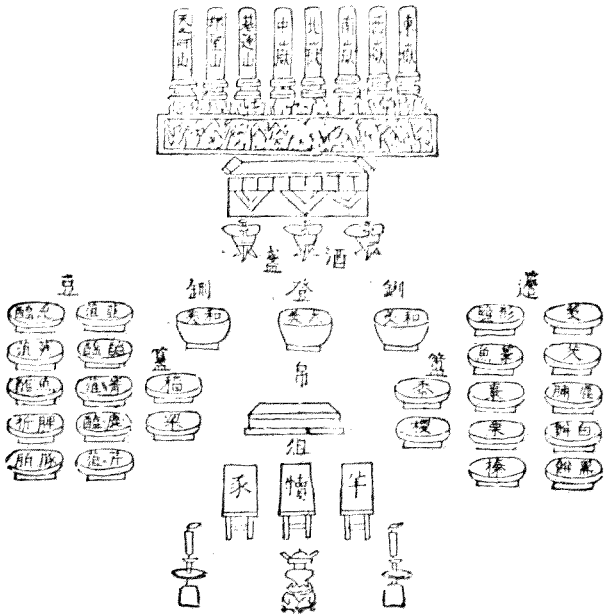
(向北)位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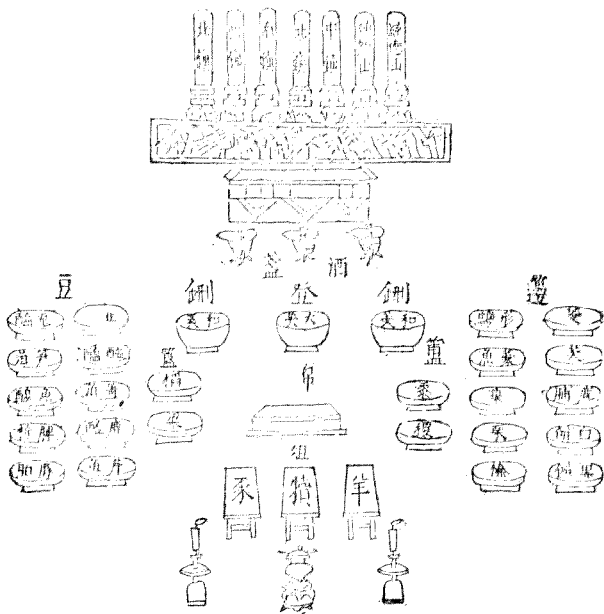
(向西) 位 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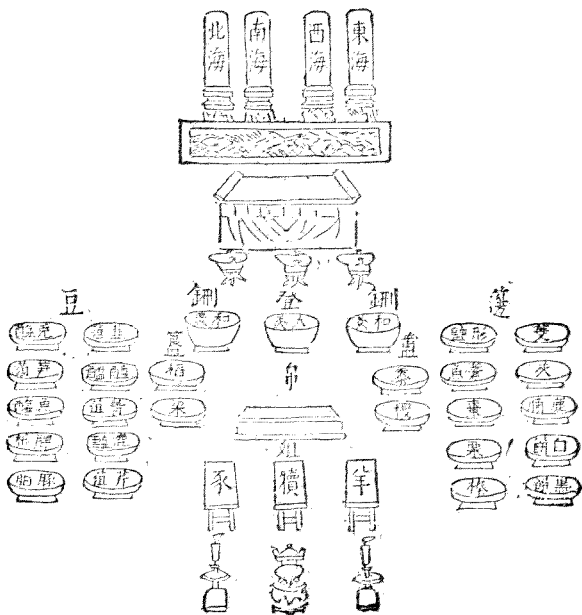
圖設陳成二第澤方
(向西)壇一東位從



(向東) 禮 一 四 位 從



(向西) 壇二東位從



【朝日壇】

一前期三日。太常寺奏祭祀如常儀。諭百官致齋二日。

一前期二日。太常卿同光祿卿奏省牲如常儀。

一前期一日。上親壇。祝版于文華殿。紅格版。祿書。如遇道官。遂告于廟。告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明日

往詣朝日壇。躬祭大明之神。謹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恭預告知。道官則否。

一陳設

大明之神向西

犢一

羊一

豕一

登一

鉶一

簠簋各二

籩十

豆十

玉爵三

紅瓷酒盞三十

酒尊三

紅瑪瑙玉一

帛一紅色

篚一

祝案一

一正祭。是日免朝。錦衣衛備隨朝駕。上常服。乘輿由東長安門出。至壇北門入。至具服殿。具祭服出。導引官導上由左門入。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內贊奏就位。上就拜位。典儀唱迎神樂作。樂止。

內贊奏四拜傳贊百官同典儀唱奠玉帛樂作內贊奏陞壇導上至大明神位前奏跪奏拈圭司香官捧香跪

進于上左內贊奏上香上三上香訖捧玉帛官以玉帛跪進于上右內贊奏獻玉帛上受玉帛奠訖奏出

圭奏復位樂止典儀唱行初獻禮樂作內贊奏陞壇導上至神位前奏拈圭捧爵官以爵跪進于上右

受爵內贊奏獻爵上獻訖奏出圭奏詣讀祝位上詣讀祝位奏跪傳贊衆官皆跪樂暫止贊讀祝讀祝官跪讀祝

畢樂復作奏俯伏興平身傳贊百官同奏復位樂止典儀唱行亞獻禮樂作儀同初獻樂止典儀唱行終獻禮

樂作儀同亞獻樂止太常卿進立于壇前之右唱賜福胙內贊奏詣飲福位導上至飲福位奏跪奏拈圭光祿

官捧福酒跪進于上右內贊奏飲福酒上飲訖光祿官捧福胙跪進于上右內贊奏受胙上受訖奏出圭

俯伏興平身奏復位上復位奏兩拜傳贊百官同典儀唱徹饌樂作執事官徹饌訖樂止典儀唱送神樂作內

贊奏四拜興平身傳贊百官同樂止典儀唱讀祝官捧祝進帛官捧帛掌祭官捧饌各詣燎位樂作內贊奏禮

畢樂止導引官導上至具服殿易常服陞筮還參拜于廟致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躬祭大明之神禮

成恭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謹用參拜畢還宮道官則香

一祝文

維嘉靖 年歲次 月 朔 日嗣天子御名謹昭告于大明之神惟神陽精之宗列神之首神光下照四極無遺功垂今昔率土仰賴茲當仲春式遵古典以玉帛牲醴之儀恭祀于神伏惟鑒歆錫福黎庶尙

享。

一樂章

迎神熙和之曲

仰瞻兮大明。位尊兮王宮。時當仲春兮氣融。爰遵祀禮兮報功。微誠兮祈神昭鑒。願來享兮迓神聰。

奠玉帛凝和之曲

神靈壇兮肅其恭。有帛在籩兮赤琮。奉神兮祈享以納。予躬奠兮忻以顯。

初獻壽和之曲

玉帛方奠兮神歆。酒行初獻兮舞呈。齊芳馨兮犧色駢。神容悅兮鑒予情。

亞獻時和之曲

二齊升兮氣芬芳。神顏怡和兮喜將。予令樂舞兮具張。願垂普照兮民康。

終獻保和之曲

懇懇三獻兮告成。羣職在列兮周盈。神錫休兮福民生。萬世永賴兮神功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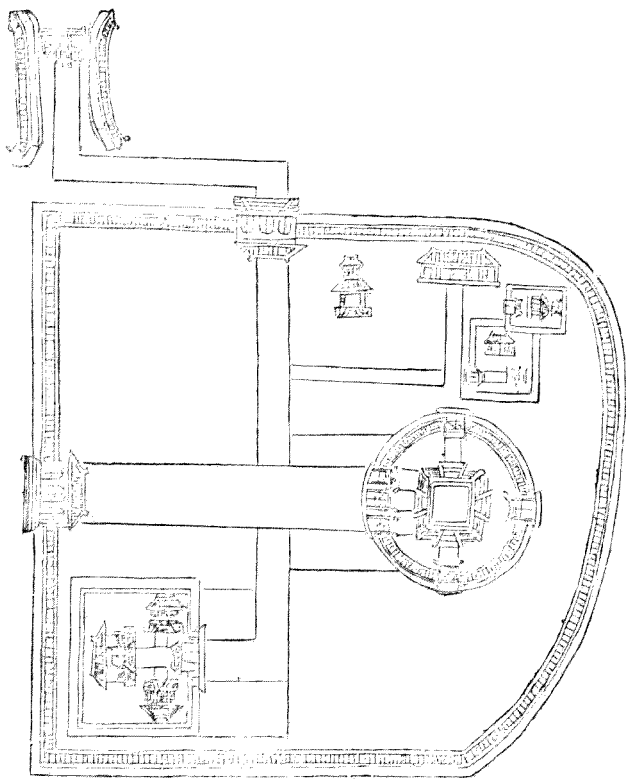
徹饌安和之曲

一誠盡兮予心懌。五福降兮民獲禧。仰九光兮誠已申。終三獻兮徹敢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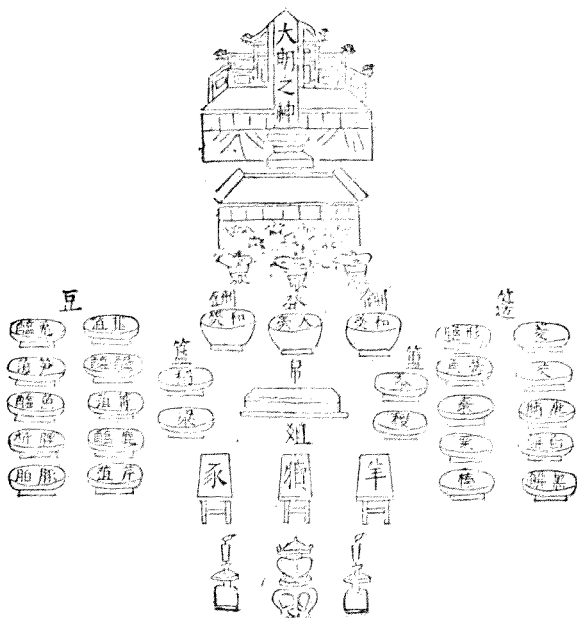
送神

昭和之曲

祀禮既周兮樂舞揚。神享以納兮還青鄉。予當拜首兮奉送願。恩光兮普萬方。永耀熹明兮攸賴。烝民咸仰兮恩光。覩六龍兮御駕。神變化兮鳳翥鸞翔。東帛看羞兮詣燎方。祐我皇明兮基緒隆長。



(向西) 圖設陳暨日朝



【夕月壇】

一前期二日太常寺奏祭祀如常儀諭百官致齋二日

一前期一日太常卿同光祿卿奏省牲如常儀是日上親填祝版于文華殿白楮版墨書如遇遣官之歲則中書官代填遂告

于廟告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明日往祭夜明等神于夕月壇謹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恭預告知

遣官則香

一陳設

夜明之神東向

犢一

羊一

豕一

登一

銅二

簠簋各二

籩十

豆十

金爵三

白瓷酒盞三十

酒尊三

玉用白璧一

帛白一

篋一

祝案一

從位一壇南向

籩十

豆十

帛青紅黃各一白六玄一

一正祭是日免朝。錦衣衛備隨朝駕。申時上常服乘輿。由西長安門出。至壇北門入。至具服殿。具皮弁服。出導引官。導上由中門入。典儀唱樂舞生就位。執事官各司其事。內贊奏就位。上就拜位。典儀唱迎神樂作。樂止。內贊奏兩拜。傳贊百典儀唱奠玉帛。樂作。內贊奏陞壇。導上至夜明神位前。奏跪。奏揖。主司香官捧香跪進于上左。內贊奏上香。上三上香訖。捧玉帛官以玉帛跪進于上左。內贊奏獻玉帛。上受玉帛奠訖。奏出。上奏復位。樂止。典儀唱行初獻禮。樂作。內贊奏陞壇。導上至神位前。奏揖。主司捧爵官以爵跪進于上右。上受爵。內贊奏獻爵。上獻訖。奏出。上奏詣讀祝位。奏跪。傳奏衆樂暫止。贊讀祝。讀祝官跪讀祝畢。樂復作。奏俯伏。奠平身。傳贊百奏復位。上復位。樂止。典儀唱行亞獻禮。樂作。儀同初獻樂止。典儀唱行終獻禮。樂作。儀同亞獻樂止。太常卿進立于壇前之右。唱答福胙。內贊奏詣飲福位。導上至飲福位。奏跪。奏揖。主司光祿卿捧福酒跪進于上左。內贊奏飲福酒。上飲訖。光祿官捧福胙跪進于上左。內贊奏受胙。上受訖。奏出。主俯伏。奠平身。奏復位。上復位。奏兩拜。傳贊百典儀唱徹饌。樂作。執事官徹饌訖。樂止。典儀唱送神。樂作。內贊奏兩拜。傳贊百樂止。典儀唱讀祝官捧祝。進帛官捧帛。掌祭官捧饌。各詣瘞位。樂作。內贊奏禮畢。樂止。導引官導上入具服殿。易常服。陞筮。還參拜于廟。致辭曰。孝玄孫嗣皇帝御名祭夜明等神。回還。恭詣祖宗列聖帝后神位前。謹用參拜畢。還宮。道官

一分獻官儀注。初獻讀祝。獻官朝上跪至俯伏。奠平身。贊引引獻官由北級上。至神位前。贊揖。笏上香。獻

帛獻爵訖。贊出笏。復位。亞終獻。上復位。贊引引獻官至神位前。贊搢笏。獻爵。出笏。復位。

一祝文

維嘉靖 年歲次 月 朔 日。嗣天子御名。謹昭告于夜明之神。惟神。鐘陰之精。配陽之德。繼明于夕。有生共賴。既惟五星列宿。咸司下土。各有攸分。眇予之資。仰承帝命。君此生民。茲者時維秋分。爰遵典禮。以玉帛牲醴之儀。用脩常祭于神。惟神歆鑒。福我邦民。尙享。

一樂章

迎神 凝和之曲

陰曰配合兮承陽宗。式循古典兮齋以恭。覩大陰來格兮星辰羅從。予拜首兮迓神容。

初獻 凝和之曲

神其來止有嚴其誠。玉帛在篚清醑方盈。奉而奠之。願鑒微情。夫祀兮云何。祈佑兮羣氓。

亞獻 凝和之曲

二觴載斟樂舞雍雍。神歆且樂百職惟供。願順軌兮五行。祈民福兮惟神必從。

終獻 凝和之曲

一誠以申三舉金觥。鐘鼓鐃鏜環佩琤琤。鑒予之情。願永保我生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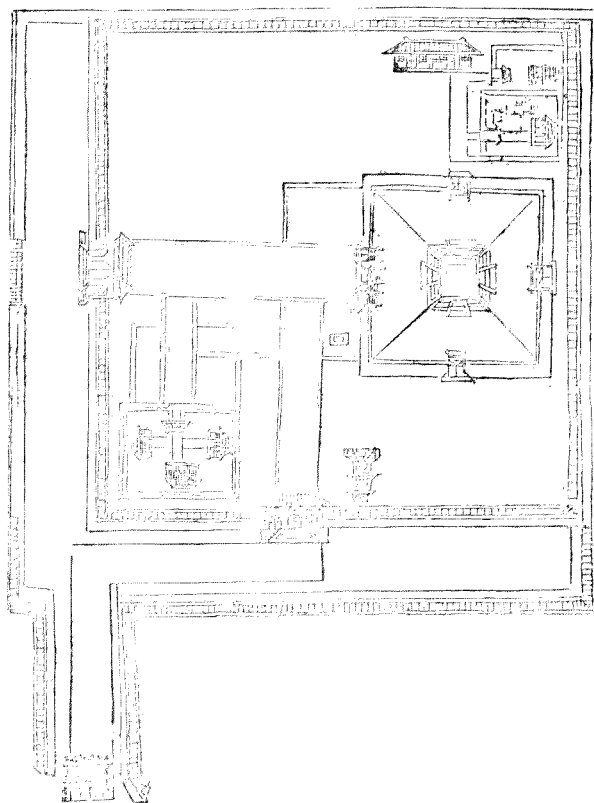
徹饌安和之曲

禮樂肅具。精意用申。位坎居歆。納茲藻蘋。徹之弗遲。儀典肅陳。神其鑒之。佑我生民。

送神保和之曲

禮備告終。兮神喜旋。穹碧澄輝。兮素華鮮。星辰從兮。返神鄉。露氣清兮。霓裳。躡躑看羞兮。東帛。薦之于瘞。兮罔敢愆。予拜首兮。奉送。願永貺兮。民樂豐年。

向中園繪壇月夕



夕月壇祭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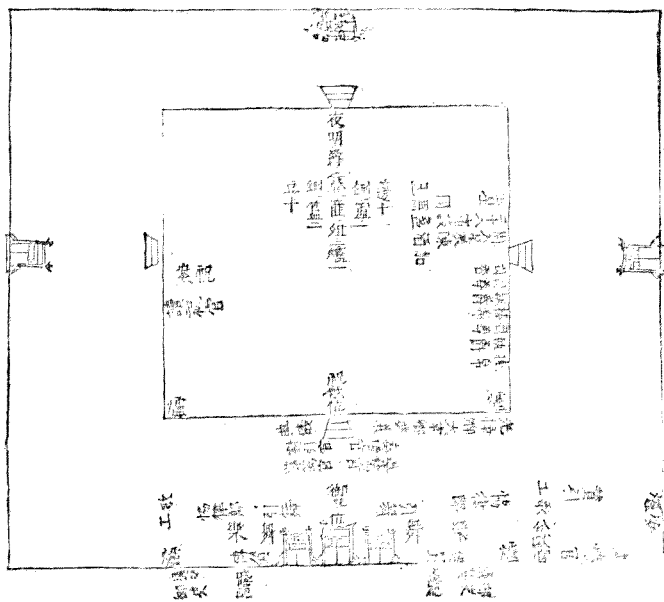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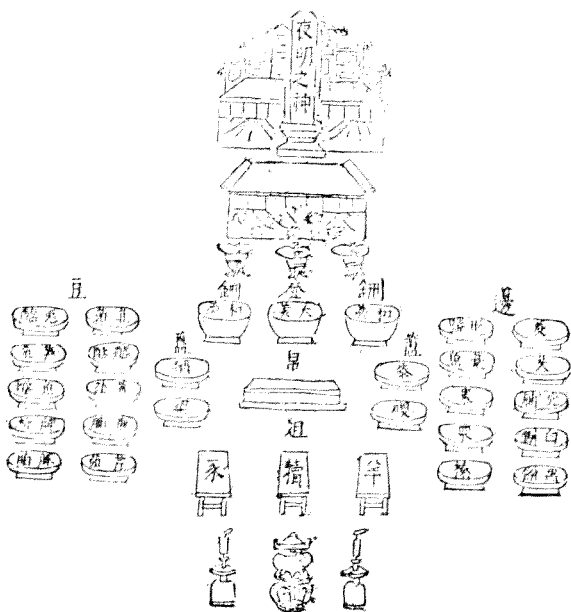


圖 設 陣 壇 日 夕
向 東 位 正



向 南 位 從

